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公安局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3
第二部分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	收入决算表	5
三、	支出决算表	7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第三部分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珠海市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珠海市公安局是珠海市行政区域内公安工作的领导指挥机关，是主管社会治安方面工作的政府部门，是集决策与实战职能于一体的机关。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根据全国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公安厅的统一部署，结合本辖区的实际，研究实施方案和措施，指导、监督、检查市辖区内的公安工作，具有决策、统一指挥、协调保障和队伍管理的职能。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地方性公安法规、规章，并指导、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 部署全市公安工作，并指导、检查落实情况。

3. 负责全市公安干警政治思想工作和队伍建设；指导、检查、督促各级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组织、指导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民警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4. 维护全市社会政治、治安稳定，掌握、分析、预测敌社情动态和社会治安的新情况、新问题，为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以及提出相应对策。

5. 负责侦查公安部门管辖各类刑事案件以及危害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案件，查处治安案件。

6. 指导、监督本市各级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指导全市金融、邮电、水利等系统经济警察队伍的业务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及其组织建设。

7. 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

8. 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指导、监督消防工作。

9. 负责公安外事工作；管理出入境事务和居留我市的外国人及港澳台人员。

10. 组织公安科研工作；规划公安通讯、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为各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技术、后勤、装备等服务；负责全市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11. 负责党和国家领导人、重要外宾以及省主要领导在我市期间的安全警卫工作。

12. 负责看守所、拘留所、收教所、强制戒毒所的管理工作；受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委托审定劳动教养。

13. 负责保安行业的管理，监督《广东省保安服务条例》的实施。

14. 负责本市公安机关与港澳地区警方和国际刑警组织的联络、交往和协作。

15. 指导边防部门的公安业务工作。

16.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等领导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6 个，包括市局本级和下属 5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珠海市公安局（本级）
2	珠海市公安局警察训练支队
3	珠海市第一看守所
4	珠海市第二看守所
5	珠海市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
6	珠海市公安局收容教育所

第二部分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珠海市公安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13,687.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55.42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06,810.8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2,228.1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2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287.3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004.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9.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15,915.97	本年支出合计	50	117,287.2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7,598.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6,227.16
	26			53	
总计	27	123,514.44	总计	54	123,514.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珠海市公安局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915.97	113,687.80	0.00	0.00	0.00	0.00	2,228.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42	15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3.44	1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6.66	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66	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25	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25	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07	12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07	12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5,439.50	103,211.33	0.00	0.00	0.00	0.00	2,228.17
20402	公安	105,068.48	102,840.31	0.00	0.00	0.00	0.00	2,228.17
2040201	行政运行	50,322.82	50,287.82	0.00	0.00	0.00	0.00	35.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6.69	3,53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4	治安管理	5,576.75	5,57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6	刑事侦查	1,597.07	1,597.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90.61	9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6	网络运行及维护	1,123.85	1,12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17,879.86	17,87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8	警犬繁育及训养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476.29	2,476.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677.35	67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687.19	19,494.02	0.00	0.00	0.00	0.00	2,193.1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1.02	37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1.02	37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7.32	8,287.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7.09	8,25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822.82	4,82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3.41	3,32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0.86	11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2	3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2	3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04.73	2,00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3.73	2,003.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9.49	1,51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4.06	484.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珠海市公安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7,287.28	67,131.21	50,156.0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42	0.00	155.42	0.00	0.00	0.00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3.44	0.00	13.44	0.00	0.00	0.00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3.44	0.00	13.44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6.66	0.00	6.66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66	0.00	6.66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25	0.00	8.25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25	0.00	8.25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07	0.00	127.07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07	0.00	127.0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810.81	56,843.49	49,967.32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06,439.78	56,843.49	49,596.3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50,350.71	46,691.60	3,659.11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6.69	0.00	3,536.69	0.00	0.00	0.00
2040204	治安管理	5,576.75	0.00	5,576.75	0.00	0.00	0.00
2040206	刑事侦查	1,597.07	0.00	1,597.07	0.00	0.00	0.00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90.61	0.00	90.61	0.00	0.00	0.00
2040216	网络运行及维护	1,123.85	0.00	1,123.85	0.00	0.00	0.00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17,885.95	10,043.51	7,842.44	0.00	0.00	0.00
2040218	警犬繁育及训养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476.29	0.00	2,476.29	0.00	0.00	0.00
2040250	事业运行	677.35	0.00	677.35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3,024.52	108.38	22,916.15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1.02	0.00	371.02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1.02	0.00	371.02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7.32	8,284.18	3.1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7.09	8,253.96	3.14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822.82	4,822.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3.41	3,323.41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0.86	107.72	3.14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2	30.22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2	30.22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04.73	2,003.55	1.18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3.73	2,003.55	0.19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9.49	1,519.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4.06	484.06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00	0.19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687.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55.42	155.4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03,773.16	103,773.16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20.00	2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287.32	8,287.32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2,004.73	2,004.7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9.00	9.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13,687.80	本年支出合计	49	114,249.63	114,249.6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388.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826.62	826.6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388.4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15,076.25	总计	54	115,076.25	115,076.2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珠海市公安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4,249.63	67,131.21	47,118.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42	0.00	155.42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3.44	0.00	13.44
2011006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3.44	0.00	13.44
20132	组织事务	6.66	0.00	6.66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66	0.00	6.6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25	0.00	8.2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25	0.00	8.2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07	0.00	127.0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07	0.00	127.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773.16	56,843.49	46,929.67
20402	公安	103,402.14	56,843.49	46,558.65
2040201	行政运行	50,315.71	46,691.60	3,624.1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36.69	0.00	3,536.69
2040204	治安管理	5,576.75	0.00	5,576.75
2040206	刑事侦查	1,597.07	0.00	1,597.07
2040208	出入境管理	90.61	0.00	90.61
2040216	网络运行及维护	1,123.85	0.00	1,123.85
2040217	拘押收教场所管理	17,885.95	10,043.51	7,842.44
2040218	警犬繁育及训养	100.00	0.00	10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2,476.29	0.00	2,476.29
2040250	事业运行	677.35	0.00	677.3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0,021.88	108.38	19,913.5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1.02	0.00	371.02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1.02	0.00	371.02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0	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87.32	8,284.18	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7.09	8,253.96	3.14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822.82	4,822.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3.41	3,323.4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10.86	107.72	3.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2	30.22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2	30.22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04.73	2,003.55	1.1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00	0.00	1.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00	0.00	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3.73	2,003.55	0.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9.49	1,519.49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4.06	484.06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9	0.00	0.19
229	其他支出	9.00	0.00	9.00
22999	其他支出	9.00	0.00	9.00
2299901	其他支出	9.00	0.00	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823.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72.2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75.98
30101	基本工资	4,937.41	30201	办公费	182.6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564.03	30202	印刷费	24.7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6.33
30103	奖金	16,578.77	30203	咨询费	4.1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25.21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9.70	30204	手续费	1.9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406.5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1,651.6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24.57	30207	邮电费	42.1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8.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3.1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59.53	30211	差旅费	263.4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80.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710.77	30213	维修(护)费	160.3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3.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32.85	30215	会议费	0.19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89	30216	培训费	19.1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39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4.65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84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1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6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11.29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4,897.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84.53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1.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38.05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641.1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52.77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出	5,929.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944.47			
人员经费合计		59,583.00	公用经费合计					7,54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59.36	109.70	1,231.16	590.00	641.16	118.50	1,455.51	109.70	1,231.16	590.00	641.16	11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总收入 123,514.4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5,915.9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13,687.8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20.68 万元，增长 3.76%。主要变动情况是围绕年度公安中心工作，增加专项经费，根据省厅文件要求安排基层派出所经费、医疗专业化项目等。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2,228.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58.36 万元，下降 20.04%。主要变动情况是其他单位拨款跨年延迟拨付。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总支出 123,514.4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17,287.2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7,131.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96.89 万元，下降 4.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 2016 年发放上两年的绩效考核奖，而 2017 年只发放上一年的绩效考核奖，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减少；二是由于相关政策变动，离退休人员部分经费由社会保障基金支付，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减少。

2. 项目支出 50,156.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516.73 万元,增长 14.93%,主要变动情况是围绕年度公安中心工作,增加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加强公安工作的经费保障。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13,687.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687.8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20.68 万元,增长 3.76%;主要变动情况是围绕年度公安中心工作,增加专项经费,根据省厅文件要求安排基层派出所经费、医疗专业化项目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687.8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834.06 万元,增长 10.53%;主要原因是财政年中追加对公安机关的经费投入,如专用装备购置经费、科信项目尾款、医疗专业化项目、移动警务室购置经费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无增减变化。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14,249.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249.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93.14 万元，增长 4.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围绕年度公安中心工作，提高基层公安机关公用经费保障水平，增加补充派出所公用经费支出；二是为了满足公安业务管理工作需要，有力保障警用装备的使用，加大对公安信息化和技术装备建设，如珠海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二期）建设项目、2016 年 XX1 系统升级工程项目经费、专用装备购置经费、车辆购置经费、医疗专业化项目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4,249.6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1,395.88 万元，增长 11.08%；主要原因是增加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加强公安业务的经费保障。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无增减变化。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13.44 万元，主要用于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6.66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8.2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127.07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项）。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103,402.14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运行（项）、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其他公安支出（项）、治安管理（项）、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等；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371.02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20万元，主要用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8,257.1万元，主要用于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30.22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1万元，主要用于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03.7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9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支出（项）。

三、2017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珠海市公安局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55.51 万元，完成预算调整数 1,459.36 万元的 99.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09.7 万元，完成预算 109.7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231.16 万元，完成预算调整数 1,231.16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4.65 万元，完成预算 118.5 万元的 96.75%。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市府办对《关于报废更新特种专业用车的请示》（珠公请[2016]105号）的批复及《关于报废更新执法执勤摩托车的请示》的批复意见（PX20173189），我局发函请求市财政局将所需经费从“车辆经费”预算项目中调整为“车辆购置经费”项目和“报废更新执法执勤摩托车”项目；二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控“三公”经费，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的相关要求，我局制定了一系列规定制度要求加强经费管理，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84.7 万元，下降 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33.72 万元，下降 23.5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52.69 万元，下降 4.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1.71 万元，增长 1.5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变动情况是 2016 年我局成功侦破部督“4.30”等一批特大跨国电信诈骗专案，承担了一系列出国侦查办案、追捕押解嫌疑

人等任务，而 2017 年我局在侦办跨境电信诈骗专案上承担的出国任务较上年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变动情况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成本下降；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变动情况是珠海市第一看守所和珠海市公安局收容教育所增加与各市监所之间的交流学习、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109.7 万元，占 7.54%；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31.16 万元，占 84.58%；公务接待费支出 114.65 万元，占 7.8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09.7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出国团组 8 个、累计 4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出国侦办跨境电信诈骗等专案支出 62.33 万元，主要用于机票、住宿及交通费等开支；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 37.55 万元，主要用于培训考察、交通、住宿及就餐开支；出国协调安保工作支出 9.82 万元，主要用于机票和住宿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31.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59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47 辆，主要包括执法车；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641.16 万元，2017 年局机关及下属 5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52 辆，主要用于警务用车的油料、保险、保养维修等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14.6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全国（含港

澳)其他地市公检法等部门来珠海出差办案、学习考察接待支出,肯尼亚代表团和菲律宾代表团来访接待支出等。2017年,局机关及下属5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6个,来访外宾137人次,主要包括肯尼亚代表团和菲律宾代表团;发生国内接待606次(其中外事接待27次),接待人数共6,686人(其中外事接待454人)。主要包括全国(含港澳)其他地市公检法等部门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48.22万元,比上年增加906.09万元,增长13.64%。主要变动情况是:统计口径调整,2016年发放的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为专项支出,归类至行政事业类项目,2017年发放的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报酬为基本支出(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归类至日常公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剔除调整因素影响,同口径比较减少512.76万元,下降7.72%。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省、市压减2017年一般性支出5%的相关要求,制定了一系列规定制度要求加强经费管理,厉行勤俭节约,合理安排各项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624.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846.6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767.3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010.3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810.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8.04%,其中:授予小

微企业合同金额 6,403.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4.38%。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53 辆(其中待报废医疗车 1 辆不在公务用车保有量 252 辆范围内),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9 辆(用于投劳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7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1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报废医疗车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7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绩效管理要求,2017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20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480.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1.63%。从评价情况看,上述项目立项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体系较清晰,评价标准较科学;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业务监控有效性较好;财务管理制度规范,有相应的财务监控措施和手段;任务完成质量较好,时效性强,产出、效果完成情况较好;通过项目实施,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经济和社会效益较显著,群众满意度较高。具体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件。

我部门项目未纳入市财政 2017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康复中心经费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收容教育所
填报日期:	2018年5月2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康复中心经费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大额专项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门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收容教育所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250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2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50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250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50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250	万元,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1、项目用途;2、项目具体内容;3、实施依据;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本项目主要用于珠海市戒毒康复中心的日常管理医疗运作费用。					
	2、项目具体内容					
	珠海市戒毒康复中心是经市人民政府同意设立的,对本市患有急性传染病或其他严重疾病,强制隔离戒毒所依法不宜收戒的部分戒毒人员,在所外就医期间进行传染病和重症治疗、生理脱毒、心理矫治的场所。康复中心设在珠海市公安局收容教育所(珠海市第一强制戒毒所院内)。					
	3、实施依据					
根据《珠海市戒毒康复中心暂行管理条例》(珠府办【2005】50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主要用于:戒毒康复人员的生活费、治疗费,医疗防疫费,办公费,水电费,设施维护费,管理、医护和工勤人员的工资,以及卫生防疫津贴。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珠海市戒毒康复中心自2005年成立以来,秉着对社会负责、对人民负责和对被收治康复人员负责的态度,紧紧围绕生理脱毒、传染病和重症治疗、管理教育、心理矫治等各项工作,深入贯彻“感化、教育、挽救”的方针,对每一位戒毒康复人员都以最尽心的救治和教育,真正做到“收得下、管得住、康复好、送一程”,2017年全年共计收治艾滋病、肝炎、肺结核等传染病及各类严重疾病戒毒康复人员99人次,连续十年实现安全无事故,有效解决了部分病残吸毒人员继续流窜社会扰乱治安的老大难问题,为平安珠海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250	0	0	0	0	0	250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0
	合计	250	0	0	0	0	0	25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50	0	0	0	0	0	250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50	0	0	0	0	0	25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143.4	协管人员31人年工资费用，珠人社[2014]号，执法执勤类人员年费用5.31万元。
2	70	付高新人民医院医护人员12人6个月管理费用，月均11.7万元。依据《关于调整市戒毒康复中心医疗服务费额度的意
3	14.3	戒毒康复人员医疗费用，依据《关于审定珠海市公安监管场所被监管人员关押成本等有关事项的请示》等
4	4.7	用于设备及房屋等的维修维护支出。
5	4	水电费支出。
6	13.6	用于戒毒康复人员被装、设备购置、办公用品及日杂用品购置等。
合计	25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珠府办【2005】50号、珠公（请）【2005】101号、【2015】3号、珠公案【2014】号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珠海市戒毒康复中心暂行管理条例》、《珠海市戒毒康复中心戒毒康复人员考核办法》、《关于调整市戒毒康复中心医疗服务额度的意见》《珠海市戒毒康复中心管理工作规范》、《珠海戒毒康复中心值班工作规范》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按《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办法》、《珠海市公安局收容教育所财务审批及管理实施办法》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2017年全年共计收治艾滋病、肝炎、肺结核等传染病及各类严重疾病戒毒康复人员99人次，连续十年实现安全无事故，有效解决了部分病残吸毒人员继续流窜社会扰乱治安的老大难问题，为平安珠海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按相关规定进行档案管理。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按政府采购要求相关业务进行采购审批报
		工程招投标情况	本项目无工程招投标。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本项目无调整。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本项目无调整。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珠海市公安局收容教育所财务审批及管理实施办法》 《关于重新核定拘留所保障经费的通知》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康复中心经费项目年预算250万元，没有超出 预算支出。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珠海市公安局收容教育所财务审批及管理实施办法》 《关于重新核定拘留所保障经费的通知》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按政府采购要求相关业务进行采购。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本项目无利用资源情况。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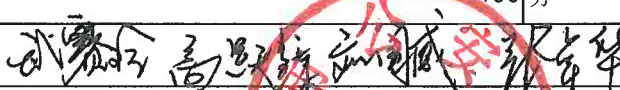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珠海市戒毒康复中心的成立是为了解决患有急性传染病或其他严重疾病的吸食、注射毒品成瘾人员（以下简称戒毒人员）继续流窜社会扰乱治安的老大难问题，有效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的正常生活秩序；同时也为了解决这些人员的戒毒及疾病治疗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戒毒人员的关爱。康复中心的安全监管和教育工作，由公安民警负责；戒毒人员的治疗和卫生、消毒等防疫工作，由市卫生部门委派的高新区人民医院负责。
	项目实际成效	康复中心成立十余年来共计收治各类戒毒康复病人共995人次，实现了对戒毒人员的“应收尽收”，且从未发生过任何安全责任事故和医疗事故，为全市禁毒工作和社会治安稳定增长做出了突出贡献。

产出情况	数量	2017年共收治99人。 分病种计：艾滋病康复人员20人；	
	质量	全年安全无事故，为全市禁毒工作和社会治安稳定增长做出了突出贡献。	
	时效	维护社会的良好秩序，保障社会的稳定发展，更好地向着全面小康社会发展。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本项目无利用资源情况。	
	公共（社会）效益	切实解决了患有急性传染病或其他严重疾病的吸食、注射毒品成瘾人员（以下简称戒毒人员）继续流窜社会扰乱治安的老大难问题，有效维护社会稳定和人民群众的正常生活秩序；同时也解决了这些人员的戒毒及疾病治疗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戒毒人员的关爱。为全市禁毒工作和社会治安稳定增长做出了突出贡献。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投诉
		调查满意度	100%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一是建章立制狠抓规范管理，细化安全管理、教育感化及医务巡诊治疗等工作流程，建立健全戒毒康复人员奖惩机制，规范戒毒康复人员的内务管理和日常行为举止，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维护良好的戒毒康复管理秩序。
	存在的问题分析	1、医护人员的工资待遇较低，无法留住人才，不利于戒毒康复人员的医疗卫生工作。高新区人民医院已经就医护人员福利待遇较低问题提出意见并呈报市禁毒办，待上级领导审批确定。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整合建议	1、加强公安民警与医院的沟通、协作，确保戒毒康复人员的生命安全。 2、加强民警工作培训，提高管理教育水平，确保“收得下、管得住、治得了、送一程”，为全市禁毒工作做出更大贡献。 3、细化执法管理制度，切实做到执法规范，有效保障戒毒康复人员合法权益，体现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爱扶持，维护党和政府的良好形象。 4、积极总结经验，为我市正在立项施工建设的新戒毒康复医院的顺利投入运作提供良好借鉴。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补充说明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100分
自评等级	评审人员（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8		年	5	月	6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移动警务室购置经费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警务保障处车辆调度科
填报日期：	2018年5月10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移动警务室购置经费					
项目属性	2017年新增项目					
指标来源	追加预算					
项目类型	设备配置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门或机构	警务保障处车辆调度科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总投资额	394.2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394.2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394.2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394.2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394.2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394.2	万元,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购置9辆移动警务室投放到全市各相应治安卡点, 提升社会治安防控能力。					
	2、项目具体内容					
	购置9辆移动警务室投放到全市各相应治安卡点。					
	3、实施依据					
按照《广东省公安机关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总体方案》及《2016年广东省公安机关推进完善公路治安查控网络建设实施方案》部署要求, 我市必须完成不少于15个市(县)际固定治安卡点整体规划、警务资源整合及规范化建设。根据上级要求, 结合工作实际, 我局于2017年购置9辆移动警务室并投放到全市各相应治安卡点。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移动警务室使用单位、采购单位、生产企业三方于2017年10月份进行了共同验收。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0	0	0	0	0	0	0
	预算调整	394.2	0	0	0	0	0	394.2
	合计	394.2	0	0	0	0	0	394.2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394.2	0	0	0	0	0	394.2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394.2	0	0	0	0	0	394.2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394.2	购买9辆移动警务室，每辆单价43.8万元，移动警务室通过广东省公安厅在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购买。
合计	394.2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购买移动警务室报请局领导批复后实施。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无。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无。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移动警务室使用单位、采购单位、生产企业三方进行了共同验收。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专人保管存档。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根据《关于规范警用车辆采购有关事项的通知》（广公财字（2010）564号），全省各级公安机关警用车辆的采购由省厅统一采购。我局将购置移动警务室需求和经费提交省公安厅，由省公安厅统一通过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按政府采购程序组织采购。
		工程招标投标情况	无。
		信息公开情况	无。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年中项目追加经费394.2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拟报追加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给市财政局，按追加预算的审批流程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无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无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无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无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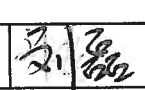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根据加强全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部署要求，购买9辆移动警务室充实到我市治安卡点，提升社会治安防控能力。
	项目实际成效	将9辆移动警务室配发到我市相关治安卡点，提升了我市社会治安防控能力，助力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产出情况	数量	9辆移动警务室。
	质量	优
	时效	至移动警务室报废。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无	
	公共（社会）效益	加强了市治安卡点装备建设，提升了市社会治安防控能力，助力维护社会治安稳定。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满意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我局将购置移动警务室需求和经费提交有公厅，由省公安厅统一通过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按政府采购程序组织采购，保障了采购过程的规范性及产品质量。
	存在的问题分析	无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无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5分
自评等级	评审人员（签名）：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0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2017年DNA实验室专用耗材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刑事警察支队
填报日期:	2018.4.27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7年DNA实验室专用耗材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大额专项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門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刑事警察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270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27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70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270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70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270	万元,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1、项目用途;2、项目具体内容;3、实施依据;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2017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及违法犯罪人员DNA数据库建设。					
	2、项目具体内容					
	(1)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上半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 (2)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下半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 (3)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购置DNA数据库样本检验试剂盒采购项目; (4)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6年DNA数据库样本检验试剂盒采购项目5%尾款; (5)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					
3、实施依据						
根据《关于传发广东省公安机关2017年“一长四必”现场勘查新机制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及《广东省公安机关2014-2018年DNA数据库建设规划》对DNA检验工作的要求,结合前一年DNA案件数、检材数及DNA数据库建设情况,对当年的DNA实验室耗材需求量进行预估、列出采购清单经书面请示局领导、审计室审核、经公开招标采购,以确保全年DNA检验工作的顺利完成。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项目验收情况：（1）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上半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于2017年11月30日、2017年12月11日完成验收；（2）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下半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于2017年10月18日、2017年11月24日、2017年12月15日完成验收；（3）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购置DNA数据库样本检验试剂盒采购项目于2017年9月7日、2017年10月13日完成验收。（4）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6年DNA数据库样本检验试剂盒采购项目5%尾款于2017年7月17日完成验收。（5）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于2017年12月8日完成验收。

项目完成情况：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上半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下半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DNA数据库样本检验试剂盒采购项目95%首付款、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6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5%尾款、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均于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270	0	0	0	0	0	270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0
	合计	270	0	0	0	0	0	27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70	0	0	0	0	0	270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70	0	0	0	0	0	27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1.54	Tecan自动化工作站枪头（200 μ l, 96支/盒），80元/盒，购买192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	0.14	载体过滤器，355元/盒，购买4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	4.49	支付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6年DNA数据库样本检验试剂盒5%尾款差额，支出以珠海博迈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4	84.66	DNA Typer19试剂盒（250人份/盒），11140元/盒，购买80盒，支出以珠海博迈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5	30.4	Globalfiler试剂盒（200人份/盒），38000元/盒，购买8盒，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6	54.6	ID plus试剂盒（200人份/盒），26000元/盒，购买21盒，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7	5.23	600-LIZ内标（800人份/盒），4750元/盒，购买11盒，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8	5.23	500-LIZ内标（800人份/盒），4750元/盒，购买11盒，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9	3.12	Tecan自动化工作站枪头（10 μ l, 96支/盒），130元/盒，购买240盒，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0	0.63	DL10枪头（10包/箱），3150元/箱，购买2箱，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1	12	法医DNA磁珠提取试剂盒（200人份/盒），6000元/盒，购买12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2	12	RBX快速DNA提取试剂盒（32人份/盒），1200元/盒，购买100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3	1.32	半裙边96孔板（50块/箱），1200元/箱，购买11箱，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4	0.04	2.0ml离心管（500个/盒），85元/盒，购买5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5	0.13	1.5ml离心管（500个/盒），85元/盒，购买15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6	0.45	0.2ml平盖扩增管（1000个/盒），300元/盒，购买15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7	1.43	10 μ l带滤芯短吸头（1000个/包），550元/包，购买26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8	1.38	200 μ l带滤芯短吸头（1000个/包），550元/包，购买26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19	0.23	1000 μ l袋装吸头（1000个/包），110元/包，购买21盒，支出以广州海洋海泰仪器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0	2.6	Yfiler plus试剂盒（200人份/盒），26000元/盒，购买1盒，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1	7.2	600-LIZ内标 (800人份/盒), 4800元/盒, 购买15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2	7.2	500-LIZ内标 (800人份/盒), 4800元/盒, 购买15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3	7.14	POP4胶 -3500/384 (384人份/盒), 2380元/盒, 购买30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4	6	36cm毛细管-24 (160次/套), 20000元/套, 购买3套,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5	4.8	96孔反应板 (电泳用) (10块/盒), 480元/盒, 购买100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6	1.12	3130缓冲液 (25ml/瓶), 1400元/瓶, 购买8瓶,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7	1.42	阳极缓冲液 (4瓶/盒), 1420元/盒, 购买10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8	1.98	阴极缓冲液 (4瓶/盒), 1980元/盒, 购买10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29	3.02	超纯甲酰胺 (25ml/瓶), 755元/瓶, 购买40瓶,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0	0.79	调节试剂, 395元/个, 购买20个, (25ml/瓶), 1400元/瓶, 购买8瓶,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1	1.5	磁珠提取试剂盒 (48人份/盒), 1500元/盒, 购买10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2	0.36	96孔深孔板, 36元/个, 购买100个,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3	1.75	磁珠提取套板, 350元/个, 购买50个,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4	1.08	透明性粘膜 (100张/包), 1350元/包, 购买8包,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5	2.23	Tecan自动化工作站枪头 (200 μ l, 96支/盒), 90元/盒, 购买248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6	0.4	阴极缓冲液槽胶垫 (10块/盒), 3980元/盒, 购买1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37	0.4	上样胶垫 (20块/盒), 4000元/盒, 购买1盒, 支出以广州和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发票及验收报告为依据。
合计	27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根据预算书面请示局领导同意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无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无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p>(1)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上半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于2017年11月30日、2017年12月11日完成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在指定时间内供应合同内指定货物，本次采购项目对应发票单据已验收合格，确认属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合法真实票据，且结算所附发票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2)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7年下半年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于2017年10月18日、2017年11月24日、2017年12月15日完成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在指定时间内供应合同内指定货物，本次采购项目对应发票单据已验收合格，确认属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合法真实票据，且结算所附发票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3)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购置DNA数据库样本检验试剂盒采购项目于2017年9月7日、2017年10月13日完成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在指定时间内供应合同内指定货物，本次采购项目对应发票单据已验收合格，确认属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合法真实票据，且结算所附发票复印件与原件一致。</p> <p>(4)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2016年DNA数据库样本检验试剂盒采购项目5%尾款于2017年7月17日完成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在指定时间内供应合同内指定货物，本次采购项目对应发票单据已验收合格，确认属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合法真实票据，且结算所附发票复印件与原件一致。(5) 珠海市公安局刑警支队DNA实验室耗材采购项目于2017年12月8日完成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在指定时间内供应合同内指定货物，本次采购项目对应发票单据已验收合格，确认属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合法真实票据，且结算所附发票复印件与原件一致。</p>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全部相关资料原件已附作集中核算凭证，复印件已归档保存。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已履行政府采购手续。	
		工程招投标情况	公开招标采购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无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无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严格按照《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该项目未经过可行性论证。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实验室耗材项目招标时已由多家公司提供报价单。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该项目实施时已根据现有实验室工作需求提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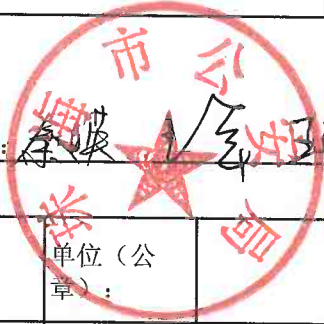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扩大DNA数据库建设规模，增强DNA数据库应用效益，提升DNA数据库综合性能，在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工作中发挥更为重要的作用。	
	项目实际成效	1、项目建设中，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完全按预算规定使用。 2、通过该项目建设，完成了2017年度DNA案件检验工作和违法犯罪人员DNA数据库建设工作，进一步推进我局DNA专业技术的发展，使我局DNA整体建设水平处于全国同级公安机关前列，DNA数据库应用范围得到拓展，数据库应用效益大幅增长。	
产出情况	数量	该项目购买的实验室耗材、数据库服务具体数量见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质量	该项目已全部验收合格，在指定时间内供应合同内指定货物，产品质量合格，已完成2017年全年案件检验任务，数据库服务已完成20000人份血样检验，并已全部录入DNA数据库。	
	时效	该项目完成时效已达到项目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无	
	公共（社会）效益	1、项目建设中的DNA实验室专项耗材全部用于2017年度DNA专业受理的3500余宗案件及20000份违法犯罪人员血样的DNA检验鉴定，确保了DNA检验鉴定的效率和质量，并顺利完成DNA数据库建设任务。 2、通过该项目建设，利用DNA技术和DNA数据库认定犯罪嫌疑人1010宗1424人，年认定数和命案作用率均创造历年新高，充分发挥了DNA检验鉴定技术在打击犯罪、保护人民、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无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为确保项目建设的质量和效率，经过充分的调查研究和实践经验总结，详细了解所需耗材及技术服务的品质，有效进行价格对比，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并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保证采购过程公平、公正、公开，确保资金落到实处，做到专项资金专项使用，最大限度保证项目预算的资金管理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对中标单位提供的货物及技术服务进行严格验收，确保所供货物的品质及所提供技术服务的效率和质量，保证中标单位高效、高质的履行合同内容。
	存在的问题分析	无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无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6分
	评审人员(签名):  秦峡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秦峡		单位(公章):	
	2018	年	4	月	27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警犬训养费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特警支队直属三大队
填报日期:	2018年5月14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警犬训养费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和追加预算					
项目类型	大额专项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或机	珠海市公安局特警支队直属三大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120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1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120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120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120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120	万元,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1、项目用途;2、项目具体内容;3、实施依据;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本项目属于每年均发生的经常性项目,主要是为保障警犬开展各项训练和执行各项勤务等需求购买所需用品。珠海市公安局特警支队直属三大队(警犬技术大队)现有警犬95头,主要承担犯罪现场警犬使用任务,重点负责追踪、搜捕、血迹搜索、搜毒、安检搜爆、反恐防暴、维稳及社会面巡逻防控等工作。注:根据公安部警犬淘汰实施办法,结合工作实际,2017年淘汰退役犬2头,购买新犬2头,警犬总数保持95头。					
	2、项目具体内容					
	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警犬食粮费用,目前警犬食粮标准为人民币750元/头/月,于每年5月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集中采购,以政府采购中标价结算;2017年警犬食粮费用共77.64万元。二是项目结余经费作为支付购买犬只及采购警犬疾病防治药品、训练用品、清洁用品等费用,具体按自行采购实际支出进行核销;2017年购买掩体搜捕犬2头6万元、警犬疾病防治药品18万元、训练物品12.79万元、其他消耗品5.58万元。					
	3、实施依据					
1、参考《市(地)级公安机关警犬技术队等级评定》经费保障的要求,每头犬每年饲养管理、疾病防治、日常训练和出勘现场等业务经费不少于1.5万元。2、依据《珠公特(请)(2015)117号(关于提高警犬饲养费标准的请示)》,警犬食粮标准为人民币750元/头/月。3、依据《珠公特(请)(2017)11号(关于2017-2018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的请示)》和《珠公特(请)(2017)12号(关于2017年警犬犬只和训养物品采购项目的请示)》。4、依据《中标通知书》、《珠海市公安局特警支队2016-2017年度警犬食粮购销合同》、《珠海市公安局特警支队2017年6月至2018年5月度警犬食粮购销合同》。5、依据公安部《警犬疾病防治工作规则》第四章疾病预防和《警犬饲养管理操作规程》第四章警犬日常管理的相关要求,警犬要定期驱虫、预防接种;保持犬体、犬舍和环境卫生,犬体要经常梳刷适时洗澡;犬舍和周围环境要每天清扫,定期消毒,消毒剂要及时更换。结合实际情况采购警犬疾病防治药品、清洁用品等消耗品。6、依据《珠公特(请)【2017】30号(关于赴省外购买掩体搜捕犬的请示)》和购犬合同。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本项目年初预算100万元,因甲报预算是预估金额,在2017年9月已基本列支完该项目费用,所以下半年追加20万元经费,实际到位资金共120万元,实际支付120万元,项目完成情况为100%。1.警犬食粮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验收标准,且饲料距生产日期不超过6个月,保证了宠物食品新鲜,验收合格率:100%。2016-2017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已完成验收,通过采购项目结算审计,见《珠公审[2017]167号关于特警支队2016-2017警犬食粮采购项目结算的审计意见》。2.选购的掩体搜捕犬符合训练用警犬的基本条件,已通过掩体科目考核且信息录入了《全国警犬技术工作管理系统》。3.采购警犬疾病防治药品、训练用品、清洁用品等基本满足需求,保证警犬工作正常运转,限额以下分散采购项目合同均已备案,项目完成率:100%。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100	0	0	0	0	100
	预算调整	20	0	0	0	0	20
	合计	120	0	0	0	0	12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120	0	0	0	0	120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120	0	0	0	0	12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32.28	1至5月警犬食粮：2017年1月至5月警犬食粮，按2016-2017年度警犬食粮政府采购中标价结算，6.455万元/月×5个月=32.275万元。支出依据：特警支队2016-2017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中标合同书和购销合同
2	45.36	6至12月警犬食粮：2017年6月至12月警犬食粮，按2017-2018年度警犬食粮政府采购中标价结算，6.48万元/月×7个月=45.36万元。支出依据：特警支队2017-2018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和购销合同
3	6	掩体搜捕犬：3万元/头×2头=6万元。支出依据：珠公特（请）【2017】30号《关于赴省外购买掩体搜捕犬的请示》和购犬合同。
4	18	警犬疾病防治药品：第一季度29702元；第二季度14118元；第三季度23591元；第四季度112583.33元。支出依据：警犬疾病防治药品采购合同、验收报告、报销凭据、采购合同登记表等。注：第四季度支出额明显增加的原因，是截至8月份本项目结余不足万元，待追加金额到位后才申请核销。

5	12.78	警犬训练物品：第一季度10940元；第二季度50848元；第三季度3982元；第四季度62085元。支出依据：警犬训练物品采购合同、验收报告、报销凭据、采购合同登记表等。注：第四季度支出额明显增加的原因，是截至8月份本项目结余不足万元，待追加金额到位后才申请核销。
6	5.58	清洁用品等消耗品：其中清洁用品48926元；不锈钢斗车平板车4880元；警犬航空托运1980元。支出依据：验收报告、送货单据、采购合同登记表、《珠公特（请）（2017）90号（关于解决公安部昆明警犬技术培训班配发警犬航空托运费用的请示）》。
合计	12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2017年2月22日《2017年警犬训养费计划开支会议》；2017年3月3日《修缮改造梅溪警犬基地警犬掩体搜捕训练场项目和赴省外购买掩体搜捕犬事宜讨论》；2017年3月24日《购置警犬疾病防治药品等事宜会议》；2017年4月14日《2017-2018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预算审计事宜会议》；2017年4月21日《2017-2018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征求意见会议》；2017年5月5日《关于赴外地购买掩体搜捕犬的意见会议》；2017年5月29日《关于补充采购护袖等护具的会议》；2017年6月1日《关于购买脖圈等训练物品的会议》；2017年6月7日《讨论购置工作所需消耗日用品的事宜会议》；2017年6月30日《关于采购清洁用品及训练干扰物品的会议》；2017年6月30日《关于防疫用药品采购事宜的会议》；2017年9月8日《警犬疾病防治药品和清洁用品采购事宜讨论会》；2017年10月23日《关于近期多次任务所需物品采购事项的讨论会》；2017年11月16日《关于采购清洁用品及药品的事宜会议》；2017年12月1日《关于采购训练用品及兽用驱虫水的事宜讨论》等会议记录。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特警支队直属三大队物资采购管理规定》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关于直属三大队成立警犬经费采购小组的请示》、《珠公特（请）（2017）11号（关于2017-2018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的请示）》、《珠公特（请）（2017）12号（关于2017年警犬犬只和训养物品采购项目的请示）》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共120万元，实际支付120万元，项目完成情况为100%。1.警犬食粮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验收标准，且饲料距生产日期不超过6个月，保证了宠物食品新鲜，验收合格率：100%。2016-2017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已完成验收，通过采购项目结算审计，见《珠公审[2017]167号关于特警支队2016-2017警犬食粮采购项目结算的审计意见》。2.选购的掩体搜捕犬符合训练用警犬的基本条件，已通过考核录入《全国警犬技术工作管理系统》。3.采购警犬疾病防治药品、训练用品、清洁用品等基本满足需求，保证警犬工作正常运转，限额以下分散采购项目合同均已备案，项目完成率：100%。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采购小组会议记录本》；《2017年警犬训养费项目采购复印件》；《2016-2017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资料》；《2017-2018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资料》等
	政府采购情况	《2016-2017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和《2017-2018年度警犬食粮采购项目》均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集中采购，以政府采购中标价结算，流程步骤履行手续符合政府采购要求。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工程招投标情况	本项目不属于工程类，无工程招投标情况
		信息公开情况	项目预算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案信息。 警犬食粮采购以公开招标方式集中政府采购，招标信息均在珠海市政府采购网站、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站上公示。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本项目年初预算100万元，因申报预算是预估金额，在2017年9月已基本列支完该项目费用，所以根据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下半年追加20万元经费，实际到位资金共120万元，实际支付120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关于追加警犬训养经费的函》；《关于追加2017年警犬训养经费的说明》；报财政审批调整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2017年警犬训养费项目由直属三大队采购小组研究决策，经支队采购小组审核，内部核销程序基本形成。超过五万元的采购项目支队采购小组参与验收，达到内部监管要求。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无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警犬食粮通过政府采购的法定程序，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集中采购，以政府采购中标价结算，保障财政经费合理开支。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警犬疾病防治药品、训练用品、清洁用品等通过询价的方式，对各项三家供货商的商品择优采购，提高项目实施成效。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项目实施整合现有资源，充分利用，避免浪费。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1.提高警犬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能力，同时有利于打击和预防犯罪，改善社会治安状况，对促进社会安全、经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具有不可估量的社会效益。2.建设能力素质过硬的警犬专业技术队伍，全面推进警犬训练工作，发挥警犬在现场使用中的特殊作用，保证警犬队伍随时拉得出、打得赢，提升警犬技术服务公安工作的能力，充分展示珠海公安队伍的良好形象和过硬的警犬技术水平，确保我市社会政治大局稳定，人民安居乐业。
	项目实际成效	达到立项预期效果。
	数量	大队值班备勤365天，动中备勤警力730余人次，携犬治安巡逻130余次；现场勤务警力560余人次，警犬540余头次，其中搜爆犬500余头次，刑侦犬40余头次，完成安检任务130余批次，刑事案件现场及群众求助8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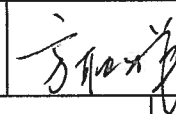
产出情况	质量	<p>1.选调民警携犬赴京支援“一带一路”、十九大安保等重大活动搜爆安检工作。4月和10月大队派出欧俊杰、吴加伟及两头搜爆犬两次赴京支援安保工作，获得了上级领导的肯定，公安部专门出具个人鉴定对上述两名同志的工作表现及能力进行了表彰；11月省厅又再点将让欧俊杰携犬赴梅州开展第五届世界客商大会安检工作。2.日常勤务工作：动中备勤中体现迅速有力处置、热心服务群众。案例：大年初一救助患病儿童、“4.11”北岭市场制服扬言自焚嫌疑人、“11.11”口岸广场救助心脏病发作妇女、“11.25”口岸广场救助头部受伤妇女。安检小组认真负责，高质高效地完成了包括马戏节、中拉论坛、中拉足球邀请赛、沙滩音乐节、警卫驻地以及各类演唱会和大型活动的安检任务。刑侦犬的出动为刑事案件提供侦查方向及线索，为群众寻找到了失踪亲属。3.精心组织警犬比赛，科学部署，获全省亚军。9月下旬省公安厅组织举行了2017年全省警犬技术模拟实战技能比赛。珠海代表队在前期珠海接连遭遇台风灾害严重影响的情况下，一面投入警力参加抢险救灾，一面抽出时间备战比赛和组织保障珠海赛区的赛事工作。最终珠海代表队获得了团体第二名的好成绩，并且成为了本次比赛中唯一获得警犬使用科目满分的代表队。其中训导员欧俊杰场地搜爆单项第二名、黄立成物证搜索单项第二名、郭旦血迹搜索单项第三名、吴文杰物证搜索单项第三名、高海健城市追踪单项第三名。4.继续加强宣传工作，多渠道向外展示珠海警犬品牌形象。3月21日大队在梅溪警犬基地隆重举行2017年警犬技术工作会议暨功勋犬授勋仪式，并邀请了珠海电视台、珠海特区报、珠江晚报、市局新闻办等传统媒体以及多家本地自媒体参会。出席会议的支队领导对荣获公安部2016年昆明片区警犬技术先进集体称号的大队集体，麦添书、吴文杰、陈小飞以及被评为功勋犬的“威龙”、“米罗斯”、“麦迪”、“捞米”进行了颁奖和授勋。完成协助电视剧组拍摄任务。公安部金盾影视文化中心与我局联合摄制的电视剧《警犬来啦》于6月6日杀青，从年初到杀青的半年拍摄期间，电视剧主角警犬“花少”的训导员张春亮以及大队全体训导员都给予剧组最大方便的协助，顺利完成拍摄任务，为提高珠海公安形象，打造珠海警犬品牌有着显著及深远的意义。5.立功受奖：年内立功授奖个人三等功5人，个人嘉奖5人。</p>	
	时效	2017年警犬训养费犬粮按月支出，其他用品采购按季度支出，警犬选购于上半年完成，项目完成时效达到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1.警犬食粮以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集中采购，以政府采购中标价结算，节约项目经费降低成本。2.警犬疾病防治药品、训练用品、清洁用品等通过询价的方式，对三家供货商的商品择优采购，提高项目实施成效。	
	公共（社会）效益	1.通过科学的饲养管理，严格警犬疾病防治流程，保障警犬开展各项训练工作，确保日常勤务正常开展。2.圆满完成2017年各项大型活动的搜爆安检和应急处置备勤任务，突出警犬技术工作为反恐工作服务,为处置大规模突发事件服务,为侦查破案服务,为重点安全防范目标及警卫工作服务。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关于2017年全省群众安全感和公安工作满意度第三方调查结果的通报》，珠海排名第五名。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首创警犬跨境安检协调机制，跨境安检协调机制的建立为以后珠澳警方关于安检方面的合作开展奠定了基础。
	存在的问题分析	<p>1.犬舍内栏杆锈蚀严重，多头警犬出现鼻、口划伤现象，极大占用警犬医疗资源；犬舍排水排污不畅，多次与市局协调但不理想，导致需要消耗大量的消毒液来防止犬舍出现疫情，药品类消耗大幅增多。</p> <p>2.按照《广东省公安刑事科学技术建设发展三年规划（2016-2018）》中的考核标准，大队警犬要达到110头才合格，犬舍数量、单个犬舍面积均不达标。</p>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1.精细化管理，继续做好警犬繁育、幼训、防疫工作。 2.系统化规划，以《三年规划》为契机，继续谋划珠海警犬基地的建设。
-------------------	----------------------------------------------------------------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9分
	评审人员(签名):		 李耀 王梓栋 李科 李娟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4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媒体宣传费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公共关系及宣传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18年5月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媒体宣传费					
项目属性	2017年新增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信息化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 部门或机构	公共关系及宣传办公室（新闻办公室）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138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138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138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138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138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138	万元,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继续与《珠海特区报》、《珠江晚报》、《羊城晚报》、人民公安报社中国警察网广东专栏、《南方都市报》、《珠海电台》、珠海最具人气的本土网站《香山网》合作开设公安专栏合作, 加大公安业务宣传。					
	2、项目具体内容					
	1.继续与《珠海特区报》合作, 合作期为2017年全年, 包括52个周专栏和两个整版共计人民币叁拾捌万元整(¥380000.00元), 此项目与2016年一致; 2.继续与《珠江晚报》合作, 合作期2017年全年, 包括52个整版共计人民币肆拾万元整(¥400000.00元), 此项目与2016年一致; 3.继续与《羊城晚报》合作, 合作期为2017年全年, 39个专版15万元, 共计拾伍万元(¥150000.00元)。此项目比2016年减少10万元, 原因是《羊城晚报》下属刊物《澳门一周》将于2017年10月停办, 我局与《澳门一周》的合作取消。 4.继续与人民公安报社中国警察网广东专栏的合作, 合作期为2017年全年, 合作经费人民币贰拾伍万元(¥250000.00元), 此项目与2016年一致; 5.与《南方都市报》合作, 在该报开展四个整版的正面宣传, 合作期为2017年, 支付合作经费拾万元整(¥100000.00元)。此项目系新增。 6.继续与《珠海电台》合作, 合作期为2017年全年, 每日“珠海警讯”栏目共计人民币伍万元整(¥50000.00元), 此项目与2016年一致; 7.与珠海最具人气的本土网站《香山网》合作开设公安专栏, 合作期为2017年下半年, 支付合作经费伍万元整(¥50000.00元)。					
	3、实施依据					
	签定合同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项目均已完成。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138	0	0	0	0	0	138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0
	合计	138	0	0	0	0	0	138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138	0	0	0	0	0	138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138	0	0	0	0	0	138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38	在《珠海特区报》开办52个周专栏和两个整版用于正面宣传，弘扬社会正能量，开展法制和安全教育。
2	40	在《珠江晚报》使用52个整版讲述珠海警察故事，生动开展普法、安全提示和便民提醒服务。
3	15	在《珠江晚报》使用52个整版讲述珠海警察故事，生动开展普法、安全提示和便民提醒服务。

4	25	在中国警察网开设珠海专栏，将反映珠海公安主要工作亮点和成绩的稿件在《人民公安报》上刊登。
5	10	在《南方都市报》购买四个整版用于珠海公安工作亮点和安全提示等宣传。
6	5	在《珠海电台》珠海警讯节目播发珠海警讯，进行安全提示和打击犯罪最新消息。
7	5	在《香山网》开设民言警话专栏，加强警方与市民之间沟通，增进相互理解，共同促进珠海社会和谐安定。
合计	138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公安宣传工作是珠海公安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工作，已经延续多年，局党委一直高度重视，要求落实到位。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市局宣传工作考核方案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按照市局资金使用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已完成，版面和专栏均刊登或开设。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齐全，全部稿件收集存档。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依规开展。
		工程招投标情况	定向采购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无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无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按照市局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无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局审计室依照相关规定开展审计。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相关报价均按照低于市场价的媒体给予政府部门的优惠价开展工作。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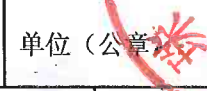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按照预期开展宣传工作，有效开展普法、安全防范知识、弘扬正能量等工作，履行了珠海公安在社会舆论上的职责。有效促进了社会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了解和支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实际成效	按照预期开展宣传工作，有效开展普法、安全防范知识、弘扬正能量等工作，很好履行了珠海公安在社会舆论上的职责。有效促进了社会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了解和支持。与其他工作紧密配合，2017年全市违法犯罪案件数量有明显下降，2017年珠海市公安局在政府机关考核评比中位列第一。	
产出情况	数量	2017年，珠海公安在新闻媒体刊发公安正面宣传报道共7447篇，其中中央媒体共1124篇，省媒体共2563篇，市媒体共3580篇，境外媒体共180篇，群众获得感持续增强，社会效果明显，其中专版、专栏作用明显，效果突出。	
	质量	良好	
	时效	无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无法统计	
	公共（社会）效益	按照预期开展宣传工作，有效开展普法、安全防范知识、弘扬正能量等工作，很好履行了珠海公安在社会舆论上的职责。有效促进了社会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了解和支持。与其他工作紧密配合，2017年全市违法犯罪案件数量有明显下降，2017年珠海市公安局在政府机关考核评比中位列第一。尤其在号召市民参加“天鸽”抢险抗灾，维护十九大期间社会秩序等方面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良好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公安宣传是全市各政府机关中做得最好的，社会积极意义很大，有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弘扬珠海社会正能量。在宣传工作方面的投入，应该加强。	
	存在的问题分析	目前，网络杂音存在，对于团结社会各界力量积极投入到社会主义新时达建设中起到负面作用，需要更多的正面发声对冲负面舆论，早日实现中国人民的“中国梦”。目前存在投入不足，2018年比上一年减少了38万元宣传投入。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无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5				分	
	评审人员(签名):	 李树平				
自评等级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2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平安珠海”短信平台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公共关系及宣传办公室
填报日期:	2018年5月2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平安珠海”短信平台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信息化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 部门或机构	市公安局公共关系及宣传办公室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0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01月		至		2019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240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240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 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4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40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 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4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40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 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该项目是市公安局依据2013年市委工作决议, 为继续保障“平安珠海”信息平台的顺利运作, 支付给中国联通广东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的短信费用。					
	2、项目具体内容					
	按原计划, “平安珠海”信息发送对象仅为本地珠海用户(约120万人), 拟针对本地用户, 每月发送一次安全提示或犯罪预防类短信(根据具体字数, 系统自动统计为一条或多条), 人均年接收短信40条(40条是按照字数来算, 因为一条短信按照字数往往折算为2-3条短信, 实质上每个移动号码一月约接收到一次短信); 每条短信费用为0.05元(集团消费优惠价), 一年需花费人民币240万元。					
3、实施依据						
按照市委决定, 建设“平安珠海”信息平台与应用所需经费支出纳入智慧城市建设范畴, 由市财政统筹解决。经过几年来的运行, 短信平台发送正常, 效果良好, 有效减少了诈骗、谣言、盗窃抢劫等有害行为的产生, 为平安珠海建设做出了明显贡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2017年, 我局领导认为可以减少短信发送频率, 只在重大或十分必要情况下再发送短信。经与移动公司商议, 同意延长此项目时间至费用用完之日终止。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240	0	0	0	0	0	240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0
	合计	240	0	0	0	0	0	24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40	0	0	0	0	0	240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40	0	0	0	0	0	24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240	已全部支付至中国移动珠海分公司，先预存再使用。
合计	24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该项目系2013年根据市委会议决定实施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制定了“平安珠海”短信平台使用安全制度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公安局内部流程办理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向全市移动用户发送安全提示类短信。从短信平台提供的短信回执确定短信发送成功，结合全市治安形势综合判断分析。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平台电子数据后台保存。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按规定自主采购
		工程招投标情况	无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无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无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参照市公安局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全市多个部门开会讨论，并形成市政府会议纪要（2013）39号。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经询价，系最低价。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无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按照预期开展宣传工作，有效开展普法、安全防范知识、弘扬正能量等工作，履行了珠海公安在社会舆论上的职责。有效促进了社会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了解和支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实际成效	按照预期开展宣传工作，有效开展普法、安全防范知识、弘扬正能量等工作，很好履行了珠海公安在社会舆论上的职责。有效促进了社会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了解和支持。与其他工作紧密配合，2017年全市违法犯罪案件数量有明显下降，2017年珠海市公安局在政府机关考核评比中位列第一。	
产出情况	数量	2017年，珠海公安在新闻媒体刊发公安正面宣传报道共7447篇，其中央媒体共1124篇，省媒体共2563篇，市媒体共3580篇，境外媒体共180篇，群众获得感持续增强，社会效果明显，其中专版、专栏作用明显，效果突出。	
	质量	良好	
	时效	无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无法统计	
	公共（社会）效益	按照预期开展宣传工作，有效开展普法、安全防范知识、弘扬正能量等工作，很好履行了珠海公安在社会舆论上的职责。有效促进了社会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了解和支持。与其他工作紧密配合，2017年全市违法犯罪案件数量有明显下降，2017年珠海市公安局在政府机关考核评比中位列第一。尤其在号召市民参加“天鸽”抢险抗灾，维护十九大期间社会秩序等方面成效明显。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接到投诉情况	无
	满意度	调查满意度	良好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公安宣传是全市各政府机关中做得最好的，社会积极意义很大，有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弘扬珠海社会正能量。在宣传工作方面的投入，应该加强。	
	存在的问题分析	目前，网络杂音存在，对于团结社会各界力量积极投入到社会主义新时达建设中起到负面作用，需要更多的正面发声对冲负面舆论，早日实现中国人民的“中国梦”。目前存在投入不足，2018年比上一年减少了38万元宣传投入。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	无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5				分	
	评审人员(签名):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5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养犬管理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治安警察支队
填报日期:	2018年5月2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养犬管理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大额专项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门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治安警察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 1月		至		2017年 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 1月		至		2017年 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270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270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7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70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7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70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养犬管理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养犬管理协管员的人工工资、养犬管理执法工作用车的租赁费用、养犬管理业务专用章刻制费用、电子标识产品采购费用、核销制证机维修费、VPN专网租赁和无线网卡使用费用以及养犬管理工作宣传费用。					
	2、项目具体内容					
	珠海市公安局(治安支队)购买养犬管理协管员服务采购项目, 珠海市公安局(治安支队)租用养犬管理执法工作用车采购项目, 养犬管理业务专用章刻制项目, 芯片、犬证等电子标识专用设备购置项目, 核销制证机维修费用, VPN专网租赁和无线网卡使用费用以及养犬管理工作宣传费用。					
	3、实施依据					
《珠海经济特区养犬管理条例》、《珠海经济特区养犬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珠海市机构委员会办公室文件——珠机编办[2015]86号《关于市公安局社会管理协管员购买服务事项的通知》。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珠海经济特区养犬管理条例》自2015年6月1日起施行, 为了保障该条例的实施, 2015年9月起, 珠海市各个行政区和功能区都建立了养犬服务点, 经市编委同意, 组建了一支38人的养犬管理协管员队伍。2017年的养犬管理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养犬管理协管员的人工工资、养犬管理执法工作用车的租赁费用、养犬管理电子标识专用设备的购置以及养犬管理工作宣传费用, 属于日常性开支。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270	0	0	0	0	0	270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0
	合计	270	0	0	0	0	0	27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70	0	0	0	0	0	270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70	0	0	0	0	0	27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205.66	2016年12月至2017年11月全市养犬管理协管员购买服务费用
2	48	2016年12月至2017年11月全市养犬管理协管员购买服务费用
3	6.6	芯片、犬证电子标识专用设备购置费用
4	0.19	养犬管理业务专用章刻制及核销制证机维修等费用
5	7.55	养犬管理宣传资料、展架印证及养犬宣传活动经费
6	2	VPN专网租赁和无线网卡使用费用（余款7.6131万将安排2018年度支付）
合计	27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市府办建立珠海市养犬管理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决策养犬管理相关事项。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负责养犬管理日常工作和保证相关制度推行。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按财政规定和市局财务部门要求进行资金管理。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是一项长期的日常支出项目。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相关资料档案均已按有关规定建档。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经珠海市政府采购中心核准，按公开招标方式采购。
		工程招投标情况	委托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评审，按法定流程在市政府资源交换中心进行招投标。
		信息公开情况	按相关规定进行招标信息公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2017年项目无调整。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2017年项目无调整。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按照市局财务部门的要求，按进度支付。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已组织可行性论证。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项目前期向多家公司询价，项目预算经市局审计部门审计，招投标时经市场投标竞价。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充分利用，综合利用市局信息中心和出入境管理部门现有的软硬件资源。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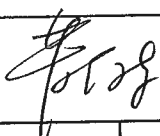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立项预期目标：保障《珠海经济特区养犬管理条例》的有效施行，保障全体市民的人身健康和公共安全，维护本市市容环境和社会秩序。
	项目实际成效	养犬市民办理犬证数增加，涉犬警情和犬只伤人警情下降。
产出情况	数量	截止到2018年4月26日，全市共有9278只狗登记上牌。
	质量	2015年9月起，珠海市各个行政区和功能区分区已建立了养犬服务登记点（共计7个）；经市编委同意，组建了一支38人的养犬管理协管员队伍，建立健全切实可行的良好工作机制，全面促进规范养犬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协助珠海市公安局治安支队进行流浪狗收缴、犬只信息登记、办证、年审等管理工作。
	时效	长期性工作
	经济效益	无
	公共（社会）效益	提高养犬市民依法养犬、文明养犬的自觉性，减少犬扰民、犬伤人和因犬只饲养对公共空间和环境卫的消极影响，提升珠海城市的整体形象。

效益情况	生态效益	提高了养犬市民定期为犬只接种预防狂犬病疫苗的意识及自觉性，有效预防和减少狂犬病的发生，虐待、遗弃犬只的现象有所改善，最大限度地减少犬扰民、犬伤人和因犬只饲养对公共空间和环境卫⊙生的消极影响，提升珠海城市的整体形象，使我们的家园更加清洁健康、美好和谐。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对我市养犬管理工作，市民有投诉，均已得到有效处理。
		调查满意度	对我市养犬管理工作，市民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我市养犬管理工作经费到位及时，有力保障了我市养犬管理工作的开展。
	存在的问题分析	目前，我市养犬管理专项年度经费总体额度不足，制约我市养犬管理工作的发展。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希望市财政部门适度增加我市养犬管理专项年度经费。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7分
	评审人员(签名):	 蔡琦 李歆 张振中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2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见义勇为专项经费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治安警察支队
填报日期:	2018-4-28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见义勇为专项经费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和追加预算					
项目类型	大额专项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門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治安警察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100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100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10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100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10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100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向见义勇为牺牲人员罗爱国家属发放罗爱国见义勇为牺牲一次性抚恤奖金100万元					
	2、项目具体内容					
	2016年2月, 保安员罗爱国与杀人犯罪嫌疑人英勇搏斗不幸牺牲。2016年7月, 经珠海市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确认, 罗爱国德行为属于见义勇为,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 罗爱国可以获得见义勇为一次性抚恤金100万元。因罗爱国无任何直系亲属在世, 暂未发放一次性抚恤金。2017年2月, 罗爱国舅舅唐占云向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提出系罗爱国实际抚养人, 主张向其发放见义勇为抚恤奖金。经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审核材料、实地调查走访、组织法律专家合议, 认定唐占云确系罗爱国实际抚养人, 同意将罗爱国见义勇为抚恤奖金发放给唐占云。经市财政局追加见义勇为专项经费100万元, 珠海市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于2017年9月底向唐占云发放了罗爱国的见义勇为一次性抚恤奖金100万元。					
	3、实施依据					
	根据《珠海经济特区见义勇为奖励和保障条例》第三条第(一)项之规定, 罗爱国的行为为见义勇为行为。根据《珠海经济特区见义勇为奖励和保障条例》第十九条第(一)项之规定, 见义勇为牺牲的, 获得一次性抚恤奖金100万元。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2017年9月底, 珠海市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向唐占云发放了100万元。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0	0	0	0	0	0
	预算调整	100	0	0	0	0	100
	合计	100	0	0	0	0	10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100	0	0	0	0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100	0	0	0	0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100	见义勇为牺牲人员罗爱国一次性抚恤奖金
合计	10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2017年9月8日，珠海市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在市公安局组织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部分委员、法律专家、市公安局法制部门相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审议罗爱国见义勇为抚恤金发放事宜。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未专门制定管理制度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未专门制定管理制度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珠海市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已于2017年9月底向罗爱国舅舅唐占云发放了罗爱国见义勇为一次性抚恤奖金100万元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纸质档案资料存放于珠海市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办公室

过程管理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非政府采购
		工程招投标情况	非工程招标
		信息公开情况	见义勇为评定确认情况已通过珠海市见义勇为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珠海市见义勇为评定委员会2017年对罗爱国评定见义勇为人员，一次性抚恤奖金100万元，年中追加见义勇为为经费100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拟报追加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给市财政局，按追加预算的审批流程报财政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珠海市公安局法制部门、警务保障部门通过事中法律监督、事后财务审核的方式进行了内部监管制约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未超预算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未进行可行性论证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未进行市场询价或竞价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无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及时保障见义勇为为牺牲人员合法权益，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正能量	
	项目实际成效	保障了见义勇为为牺牲人员及家属合法权益	
产出情况	数量	发放了见义勇为为牺牲人员一次性抚恤奖金100万元	
	质量	无	
	时效	无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无	
	公共（社会）效益	弘扬了社会正气，凝聚了正能量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未开展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p>一是要坚持源头把控，切实做好案件申报时材料审核把关，夯实见义勇为为评定确认工作基础。</p> <p>二是要坚持法治思维，坚持全面深入调查，牢固树立证据意识，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依法开展执法和管理。同时，要调动多方力量共同参与，提升评定确认的规范性和科学性。</p> <p>三是要坚持信息公开，扩大公众参与途径，创新信息发布渠道，有效杜绝因信息发布滞后带来的不稳定因素。</p>
	存在的问题分析	多部门共同参与机制不顺畅，信息沟通联动方式滞后。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建立公共信息共享平台，畅通多个部门信息流转、共享、决策、通报方式，提高公共行政效能和公信力。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	无				
单位组织的 评审小组自 评得分					100分
	评审人员(签名)				李毅 李毅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 (签名):	李毅			
	2018	年	5	月	15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2017“大数据”中心建设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填报日期:	2018-4-26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7“大数据”中心建设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信息化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门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5年12月		至		2019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5年12月		至		2019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2898.45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2898.45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
实际到位资金	2730.82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730.82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
实际支付资金	2730.82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730.82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建立以云计算为基础支撑, 以大数据为核心特点的新一代公安数据中心, 实现公安网、互联网、物联网等各类信息资源的汇集和整合, 构建上下级联、横向贯通、逻辑一体化的公安信息资源服务体系, 实现跨警种、跨区域、跨部门的信息共享, 为业务警种提供全方位的信息资源服务支撑, 发挥大数据分析和预测的技术优势, 推动建立新型警务工作机制, 全面提升大数据治理能力, 实现信息化跨越发展。				
	2、项目具体内容				
	建设基础设施资源池、大数据处理平台、大数据服务支撑平台、公安大数据应用平台以及初步构建大数据安全及运维管理体系。				
	3、实施依据				
《广东省公安机关警务云总体规划方案》 《关于下达广东公安警务云计划建设任务书的通知》 《警务云规范性指导文件 第一部分 规划建设指导框架》 《关于开展珠海公安大数据中心建设的请示之领导批示》 《关于珠海公安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预算的审计意见》 《关于珠海市公安局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的审核意见(信息办)》 《珠海市公安局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专家评审会评审意见》 《珠海公安大数据中心建设方案》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2017年9月通过市信息办验收。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413.85	0	0	0	0	413.85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合计	413.85	0	0	0	0	413.85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730.82	0	0	0	0	2730.82
	资金到位率(%)	94.22	0	0	0	0	94.22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730.82	0	0	0	0	2730.82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413.85	系统集成采购项目：根据合同内容完成12个标准机架式机柜、83台华为服务器、16台华为网络交换机、1台浪潮小型机服务器、2套浪潮双活存储引擎、2套浪潮双活存储、2套浪潮虚拟化存储等硬件基础设施到货及实施，完成大数据平台门户、应用超市、警务云搜索、云比对等基础性、通用性应用以及提供基础共性服务，上述系统完成市信息化办验收。 支出依据为《珠海公安大数据中心建设系统集成采购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在通过终验获得终验证书，并通过珠海市公安局审计室项目结算审计后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413.8525万元。
合计	413.85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所有项目经费申请均通过了市局各级领导审批，以及装财、审计部门的审核；并通过珠海市信息化办公室组织专家组的评审，详见附件中领导批示文件及评审意见。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严格按照建设方案开展项目管理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严格按照我局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项目完成信息化办验收，并经过第三方验收报告；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该项目具备较为完备的档案资料；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手续要求办理。
		工程招投标情况	该项目所有子项目均按照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公开招标开展投标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采购方式要求完成中标公示等手续。
		信息公开情况	招标公开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务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无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无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该项目的经费申请由科信支队发起申请，市局警务保障处负责审核（50万元以下项目），市局审计室负责审核项目的预算、标书、合同审计及结算、决算（50万元以上项目）。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无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该项目均严格按照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不存在资源重复投入、浪费问题。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p>立项预期目标、效果</p>	<p>通过建立以云计算为基础支撑，以大数据为核心特点的新一代公安数据中心，实现公安网、互联网、物联网等各类信息资源的汇集和整合，构建上下级联、横向贯通、逻辑一体化的公安信息资源服务体系，实现跨警种、跨区域、跨部门的信息共享，为业务警种提供全方位的信息资源服务支撑，发挥大数据分析和预测的技术优势，推动建立新型警务工作机制，全面提升大数据治理能力，实现信息化跨越发展。</p>
<p>项目总体目标概述</p>	<p>项目实际成效</p>	<p>(一) 基本建设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础设施层建设。通过该平台统筹我局信息化项目近32个，涉及硬件服务器、存储等设备（以及数据库等软件）共计75台，节省经费近800万元。 2. 数据整合情况。大数据平台已整合850项、438亿条信息数据。一是省厅下发的部、省级信息资源，共79项、近7亿条数据，主要包含七类重点人员、全国在逃人员、全国被盗抢机动车、民航旅客离到港等信息；二是整合公安内部资源，共557项、近225亿条数据，主要包含常住人口、旅客入住、警情、案件、卡口等信息；三是公安外部资源，共193项、近184亿条数据，主要包含政府部门提供的医院门诊信息、社保参保人信息、工商企业信息、出租车GPS信息等信息以及社会企事业单位提供的供水、供电用户、邮政包裹等信息。 3. 数据标准化情况。在基础数据汇聚的基础上，我局从2015年3月开始在公安部、省公安厅指导下，积极创建全国公安数据标准化试点单位，对已经掌握的信息数据资源进行全面深入细致的梳理，了解、掌握全局数据资源的现状，并围绕数据标准化对标、申报数据元标准、推进数据标准化实战应用、开展数据标准化培训等任务，开展公安数据标准化试点工作。 4. 数据共享情况。通过数据定制、服务接口、数据总线等方式，初步构建信息资源的对外共享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数据资源的综合利用价值，为业务警种提供全方位的信息资源服务支撑。截至2017年底，大数据平台提供各类的数据服务接口752个，对外接口调用访问次数近2500万次，为政治处、治安、经侦、禁毒、机场、派出所等警种和基层创新应用提供了坚实的数据支撑保障。对外通过部门间共享服务平台为市人社局、工商局、司法局、地税局等9个政府部门提供了人口、车辆、案件、地址信息等4大类共35项约682万条/次信息共享服务。 5. 信息安全建设情况。为确保信息数据安全，大数据中心通过建立统一的权限管理、数字证书验证、日志记录接入安审平台、信息页面水印设计以及设立搜索红名单等，为数据资源提供多层次的安全保障，尽可能做好事前预防工作，防止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 <p>(二) 应用情况</p> <p>按照“边建边用”的工作思路，以“科信搭台、全警唱戏”的模式，以警种需求为导向，基于大数据平台基础设施建设和数据汇聚整合，实现应用系统开发模块化、插件化、服务化、共享化，为有想法、有思路、敢创新的警种应用提供强力支撑。主要应用情况如下：1. 警务云搜索、云比对；2. 数据展示墙；3. 民警分类管理套改助手；4. 禁毒打防控一体化平台（5度）；5. 派出所智能值班平台（值班助手）；6. 经侦协作平台；7. 治安综合管理云平台（治安云平台）；8. 科技安保；9. 户政“一证通”系统；10. 民航人员动态管控系统。</p>
	<p>数量</p>	<p>租赁7个IDC机柜，以及万兆与千兆线路各一条；完成12个标准机架式机柜、83台华为服务器、16台华为网络交换机、1台浪潮小型机服务器、2套浪潮双活存储引擎、2套浪潮双活存储、2套浪潮虚拟化存储等硬件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大数据平台门户、应用超市、警务云搜索、云比对等基础性、通用性应用以及提供基础共性服务，如统一机构用户、消息传递服务等，支撑各警种开展实战、创新应用建设，如科技安保、套改助手、值班助手、禁毒应用、户政“一证通”、民航人员动态管控系统等。</p>

产出情况	质量	<p>整体项目经过第三方测评并出具验收报告，通过市信息化办验收，设备及系统运行稳定；通过大数据的建设，产生的服务提升体现如下：</p> <p>1. 具备信息化项目统筹能力。通过建立制度制约机制，从立项、审核等环节加强对项目建设的源头把关，明确新建信息化项目与大数据平台、数据标准化的关系，在公安信息网范畴内，未来新建项目原则上不再独立购置设备，由我局大数据中心统一调配，并统一对外提供运维服务保障能力。</p> <p>2. 具备海量数据的快速检索能力。珠海警务云搜索，作为大数据平台基础应用之一，是对海量数据进行快速检索的重要工具。该应用整合人员电子档案、前科记录、活动轨迹、社会关系、财产数据、就业以及地址信息等全方位数据进行聚和，民警只需输入身份证、姓名等关键信息，即可一键调取目标人员的资料档案。以前办案人员为获取以上信息，需要在几十个系统进行来回切换操作，还无法对相关信息进行关联，严重限制了情报收集的工作效率。通过该应用，各警种、基层单位可方便地对海量数据进行快速查询及深度分析。</p> <p>3. 具备业务需求应用、战法模型快速构建能力。基于大数据平台基础设施建设和数据整合工作，实现应用系统开发模块化、插件化、服务化、共享化，为业务警种提供全方位的信息资源服务支撑，可快速实现各类实战型小应用开发部署。</p>	
	时效	该项目能够按照预算的要求，完成全部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据统计，仅2017年以来，通过该平台统筹我局信息化项目45个，涉及硬件服务器、存储等设备（以及数据库等软件）共计104台，节省经费近900万元	
	公共（社会）效益	<p>1. 充分发挥全警的信息化应用智慧。将全警应用开发所需要的各种工具形成标准服务组件，实现业务需求应用快速构建，真正形成全警建设、全警应用、全警评价的信息化新格局。</p> <p>2. 深化数据主导警务模式建设。通过大数据平台构建多警协同、合成作战新模式，实现警力、技术手段、警务资源的高度共享和部门间的高效协作。</p> <p>3. 大幅为民警减负增效。实现各类统计报表的自动产生、个性化桌面组合、任务推送和自动提醒，并向移动终端拓展和延伸，方便民警随时随地开展各类警务应用。</p> <p>4. 有效促进数据采集和共享利用工作。通过对数据质量的监控、数据应用成效的统计、分析，配套建立更为科学的绩效考核机制，促进数据采集工作，为全警的查询、比对、分析、挖掘、布控业务提供海量实时大数据支撑。</p> <p>5. 切实提升我局信息化支撑能力。为全局信息化应用提供按需定制的云基础资源服务，极大提高基础设施的利用率，全面提高我局公安信息化基础保障和统筹管理水平。七是将改革我局信息系统建设模式。部分基于预测研判、查询比对、统计分析的信息系统，共享大数据平台底层数据，并在大数据平台应用层独立开发应用，充分利用大数据平台的资源进行建设。</p>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无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p>取得的经验分析</p>	<p>1.“一把手”高度重视信息整合及全局信息化应用和建设工作的，直接参与信息化顶层设计与规划，是发挥科技信息化支撑作用的必要前提。“大数据”必须打破警种、部门壁垒，站在全局的高度综合谋篇，为全局工作提供指导。所以，“大数据”的顶层设计要与公安工作的改革发展和顶层设计相适应。只有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一把手”亲自参与、亲自研究、亲自主导，才能使全局上下形成合力，真正发挥“大数据”的最大价值。</p> <p>2.建立“大数据”应用机制，实现跨警种、跨部门的协同作战。公安信息化工作是以数据为核心的，通过“大数据”平台整合数据资源，各警种可基于同一个数据平台开展工作，数据、工作流程、指令通过同一个平台流转。通过建立这样的平台和工作机制，将使需要多警种共同参与的治安防范、侦查破案、大型活动安保、反恐、维稳、警卫等实战工作，在真正意义上实现合成作战。</p> <p>3.加强数据采集共享。信息采集是大数据的根本。没有海量、鲜活、完整和准确的基础信息作支撑，大数据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要坚决落实公安部“共享是常态、不共享是例外”原则，突破内部数据壁垒，强化内部信息资源整合，实现全警齐心“拿数据”，常规数据“颗粒归仓”、敏感数据“减项脱敏”、涉密数据“关系调用”，为数据的深度加工和关联应用奠定基础。</p>
<p>累进性影响</p>	<p>存在的问题分析</p>	<p>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是一项复杂的、长期的系统工程。它依赖于网络、服务器等信息化基础设施，涉及了“云计算”、“虚拟化”等多个领域的新兴技术，支撑着数据资源采集共享和实战创新应用。随着项目的深入推进，逐渐也暴露一些制约着大数据中心建设进程和应用成效的不利因素。主要如下：</p> <p>1. 数据共享短板。</p> <p>主要体现在：（1）总量不够。一些部门掌握的高价值信息未向大数据中心汇聚共享。特别是警种业务应用迫切需要采集的数据，如刑侦、禁毒等基于其侦破案件需要的社会网约车驾驶员信息、车站、码头实名购票信息等等，则未整合采集，导致实际获取的信息资源数据总量偏小、获取面窄；（2）数据不鲜活。我局对外部单位的信息采集手段主要依靠手工采集、上门拷贝为主，采集手段单一，智能化、自动化、社会化采集程度不高，资源获取效率低下，无法确保信息资源的及时更新，导致相关信息资源数据的整体鲜活度低。据统计，我局公安外部信息资源中超过90%数据为人工一次性导入，未作更新，极度不鲜活。</p> <p>2. 人才保障不足</p> <p>随着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的深入开展，大数据深化应用建设日益凸显出人员数量不足、技术与业务对接不足等问题。目前，大数据中心已经对接政工、治安、经侦、禁毒、机场等相关警种近20项应用需求，这其中涉及大量的业务调研和关系协调，下一步的深化应用建设，仍需开展海量数据采集汇聚、清洗、战法模型设计、统计分析以及技术规范和工作机制建设等工作，人手非常紧张。借鉴其他地市先进经验，其中的一个共性就是高度重视大数据项目专职团队建设。如深圳、济南、武汉市局，都将大数据建设应用作为信息化龙头工程，抽调数十名民警（含业务、技术）成立专班团队，高效推进大数据建设应用。</p> <p>3. 基础设施老化</p> <p>如我局公安网络始建于1999年，距今已运行近18年，大部分设备老化严重，性能及稳定性均大幅降低，难以支持海量数据分析等新型公安业务应用。再如边界接入平台、公安网和互联网终端安全防护系统建设等等，都出现了严重的性能瓶颈或安全隐患，将直接影响未来大数据、大情报等创新应用的实战效果。</p>

	<p>下一步的改进思路 和资源优化整合建 议</p>	<p>为充分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对公安工作体制、机制、管理创新的推动作用，努力践行数据文化理念，优化落实我局“两个深度”科技支撑实战机制，成立大数据工作专班，大力推进以“数据汇集、服务平台、实战应用”为核心的警务大数据战略，建立全局战法模型应用创新孵化机制，拓展大数据实战应用，推动数据资源、技术设施和业务应用深度融合，打造具有珠海特色、服务本地发展、支撑一线实战的信息生态环境。</p>
--	------------------------------------	--------------------------------------------------------------------------------------------------------------------------------------------------------------------------------------------------------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p>按合同规定：在通过终验获得终验证书，并通过珠海市公安局审计室项目结算审计后30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426万元，其中从本项目支付系统集成采购项目413.8525万元，余12.15万元在“科信项目尾款”项目中支付。另，该项目监理费3.08万元及第三方测评费2.4万元也安排在“科信项目尾款”项目中支付。</p>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9			分	
	评审人员（签名）：				
自评等级	<p>优</p>				
	项目负责人（签名）：	苏需驹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警务信息即时通信息系统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填报日期:	2018-05-10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警务信息即时通信息系统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信息化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門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6年7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6年7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306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306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7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70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7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70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项目建设总目标, 一是建成基于民警个人手机和移动互联网的内部即时通讯平台, 满足民警日常工作交流信息的需要; 二是实现与公安业务系统的对接, 实现工作任务提示功能, 比原有的短信提示方式更安全、更详细、更节约, 提示形式也更丰富; 三是该平台可作为全局各警种和基层单位共用的基础平台, 方便各警种基于该平台各自开发满足其战需要的特色移动应用。					
	2、项目具体内容					
	<p>2.1基础架构云资源管理平台: 提供资源虚拟化、弹性计算、弹性块存储、对象存储、负载均衡、云监控、弹性伸缩、软件仓库、云编排、简单通知、云网络、弹性IP、大数据自动化处理服务EMR、自助服务平台等功能。</p> <p>2.2移动即时通讯平台</p> <p>2.2.1移动即时通讯用户平台: 提供综合消息中心服务、即时通讯、通讯录及群组、用户动态、应用市场、警用服务号、设备安全、系统设置、桌面端警信等功能。</p> <p>2.2.2 移动即时通讯后台管理: 提供用户组织管理、应用市场管理、服务管理、服务号管理、用户统计分析、系统管理等功能。</p> <p>2.3移动应用开放平台</p> <p>2.3.1移动应用开发平台: 提供移动开发框架、跨平台能力支撑、原生交互能力、插件资源支撑、标准UI框架、开发服务组件支持等能力。</p> <p>2.3.3云编译平台: 提供应用调试工具、应用在线编译打包等能力。</p> <p>2.3.4开发者门户: 提供平台概述、文档中心、帮助与支持等能力。</p> <p>2.4对接其他业务系统: 实现与短信平台、大数据资源平台、OA办公、110指挥系统、S+系统、党建平台、音视频系统、订餐应用等各系统进行业务对接。</p>					

3、实施依据
为满足民警日常交流工作信息的需要，实现与公安业务系统的对接，实现工作任务提示功能，比原有的短信提示方式更安全、更详细、更节约，提示形式更丰富，方便各警种基于该平台各自开发满足其实战需要的特色移动应用。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本项目均已按合同要求完成2017年验收付款。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120	0	0	0	0	0	120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0
	合计	120	0	0	0	0	0	12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70	0	0	0	0	0	270
	资金到位率(%)	88.24	0	0	0	0	0	88.24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70	0	0	0	0	0	27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120	根据合同，项目终验后，支付合同进度款金额120万
合计	12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所有项目经费申请均通过了市局各级领导审批，以及装财部门的审核，详见领导批示文件及评审意见。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严格参照我局项目管理要求。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严格参照我局财务管理要求。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项目已完成，出具测评报告。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该项目具备较为完备的档案资料。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手续要求办理。
		工程招投标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手续要求办理。
		信息公开情况	按政府采购流程，招标前后都进行了网上公示。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无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无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该项目的经费申请由科信支队发起申请，市局审计室负责审核项目的预算、标书、合同审计及结算、决算(50万元以上项目)。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无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该项目均严格按照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不存在资源重复投入、浪费问题。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项目的建设总目标：一是建成基于民警个人手机和移动互联网的内部即时通讯平台；二是实现与公安各业务系统的对接，实现工作任务提示功能，比原有的短信提示方式更安全、更详细、更节约，提示形式也更丰富；三是该平台可作为全局各警种和基层单位共用的基础平台，方便各警种基于该平台各自开发满足其实战需要的特色移动应用。
----------	-----------	--------------------------------------------------------------------------------------------------------------------------------------------------------

	项目实际成效	截至2018年4月底，警信现有用户8064人，激活用户为6560人（其中，本局用户5310人、外单位试用用户1250人），活跃用户数4626人，比上月增加85人；共发送各类工作消息428万余条（其中本月发送124338条），建立工作群组1317个。 自2017年3月“人员核查”、“车辆核查”2个实战应用APP上线试用以来，共比对嫌疑人员76376次、比对嫌疑车辆64292次，比中黑名单人员9191人（其中在逃人员738人）、被盗抢车辆64台、报废汽车3台、被查封汽车1台、假牌摩托车2台，取得了初步战果。	
产出情况	数量	平台一套，上线应用十余个，用户逾8千人。	
	质量	1.通过第三方测试报告； 2.通过二级系统安全等级测评； 3.完成渗透测试与源代码安全漏洞测试	
	时效	平台一套，上线应用十余个，用户逾8千人。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无	
	公共（社会）效益	<p>(一) 由于“珠海警信”是带加密功能的内部即时通讯平台，故确保了日常交流时的警务工作信息安全，避免了公安工作信息外泄带来的重大负面影响。</p> <p>“珠海警信”的数据保存在本地服务器，敏感数据在保存或传输过程中进行端到端的加密处理，终端采用多种安全技术防止将通讯内容随意复制和粘贴，系统日志与公安信息系统安全审计平台对接，同时身份验证、设备绑定等多种安全措施，确保终端丢失等情况下的信息安全，避免了公安工作信息外泄带来的重大负面影响，安全效益巨大。</p> <p>(二) 由于“珠海警信”也是开放式移动应用开发平台，可满足各警种各自开展业务移动化建设应用的需求，移动应用开发建设不再是科信部门一家的事，而是全警共建共用，可形成百花齐放的良好局面。</p> <p>“珠海警信”面向市局、各分局、警种及第三方应用开发商提供移动应用的开放平台，基于该平台，开发者可开发、编译发布到“珠海警信”应用市场，在IOS及Android端同时实现，因此移动应用不再限于一家软件公司开发，各警种均可根据自己的实战需要寻找第三方软件公司开展特色移动应用建设，大大提高了各警种的移动应用建设积极性，移动应用并得到迅速丰富。</p> <p>(三) 由于“珠海警信”可安装在民警个人手机和移动互联网上使用，故显著降低了公安工作移动化的建设和维护成本。</p> <p>传统的移动警务系统对安全防护要求极高，要求使用专用的警务通手机和APN虚拟专网接入方式。该方式适用于需要调用公安内网数据敏感度较高的应用场景，出于建设成本、保密范围等因素考虑，难以实现全警或警辅人员全覆盖。以1台警务通定制手机的采购成本约7000元计算（设备成本+3年流量费用），建设使用规模为5000人的传统移动警务应用平台光终端采购费用就可高达3500万元。“珠海警信”安装在民警个人手机上，无需采购终端，故显著降低了公安工作移动化的建设和维护成本。</p> <p>(四) 基于移动互联网的使用方式允许民警使用海量的互联网资源，提升了民警的使用体验，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p> <p>“珠海警信”基于移动互联网的使用方式，允许民警调用百度地图定位与导航、语音自动识别输入、英汉翻译等互联网海量免费服务。基层民警在一台个人手机上实现所有资源的调用，不再需要携带两个手机或在两个网络之间来回地切换，提升了民警的使用体验，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p>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无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p>1、与传统警务通相比，“警信”适用范围更广、性价比更高</p> <p>一是“警信”突破了传统警务通只能在境内使用且无法使用互联网上海量免费资源的限制，可用于境内和境外实战工作；</p> <p>二是“警信”可安装在民警个人智能手机上使用，无须配备专用的警务通终端就可满足许多日常工作需要，可节省大量的人财物和管理成本，还方便了民警携带，也符合民警的个人使用习惯和喜好。</p> <p>2、与微信等工具相比，“警信”可确保公安信息安全可控</p> <p>一是通过“警信”交流的工作信息数据均存储在我局内部，而微信等工具交流的工作信息数据则存储在私人企业，故“警信”带来的数据安全可控性远超微信等工具；</p> <p>二是“警信”在终端通信、存储等方面进行了多重加密技术处理，后台部分也采取了安全加固、防入侵攻击、数字证书授权认证、日志审计、与公安网安全隔离等大量的安全技术防护措施，形成了较为完备的安全防护技术体系；</p> <p>三是针对“警信”有较为完善的安全检测机制，进一步提升了“警信”的安全防护水平。</p> <p>四是“警信”自带的市场具有统一身份认证、统一上线管理、统一数据通道、统一安全防护、统一日志审计等诸多特点，可确保公安内部信息的安全；</p> <p>3、与传统公安信息系统相比，“警信”的建设、推广理念均有较大创新</p> <p>一是创新建设思路：“警信”在正式建设前，经过了近一年的充分测试和全局广泛试用，在得到了局领导及广大民警的好评后才正式立项和申请经费建设，避免了许多传统模式建设的信息系统因“水土不服”造成的严重浪费；</p> <p>二是创新推广应用方式：“警信”抛弃了传统硬性考核等强制推广应用的办法，而是采用了“互联网+”的思路来吸引广大民警使用，让大家觉得好用、实用、爱用后，再自觉自愿下载使用；</p> <p>三是创新培训方式：“警信”的使用方法与互联网上的即时通信工具类似，下载安装后即可使用，无需进行专门培训，节省了大量的培训成本。</p>
	存在的问题分析	无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整合建议	与传统的公共通信工具相比，“警信”采用私有的云平台搭建，在安全性和功能扩展性都具有更好的优越性，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目前，全国已有多个地市提出了使用“警信”的意向。下一步可以考虑以“警信”为基础，打造公安专用移动互联网应用平台，构建统一运营中心，让全警共享这个便利的公安科技研究成果。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根据合同，项目终验后，支付合同进度款金额140.7万元，其中在本项目支付120万元，余下20.7万元从“科信项目尾款”中支付。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5					分
	评审人员（签名）：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苏需盼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0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信息资源服务平台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填报日期:	2018-4-26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息资源服务平台					
项目属性	2017年新增项目					
指标来源	追加预算					
项目类型	信息化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门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1月		至		2018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1月		至		2018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433.57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433.57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3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30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3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30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2016年4月, 省厅制定下发《地市级信息资源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方案》), 旨在全省数据集成共享、信息资源目录整合等方面做出创新, 提高信息资源共享和应用水平, 为公安实战应用服务。我局公安信息资源服务平台建设, 以大数据中心建设为基础, 以服务实战应用为根本目标, 强化信息资源梳理整合, 建设便捷高效的应用功能, 构建新的公安信息化技术架构和建设模式, 形成公安信息资源应用服务新体系。					
	2、项目具体内容					
	1.基础数据整合处理建设。包括数据汇聚整合、数据湖建设、数据标准化建设以及数据资产管理基础功能建设; 2.平台基础优化处理。包括服务资源共享管理、服务接口深化建设、本地API网关建设; 3.深化平台支持服务能力建设。包括统一用户认证中心、全网分布式比对应用、实时比对服务等; 4.支撑更多警种实战应用。包括支撑网警实战平台、支撑禁毒应用、支撑移动警务应用等。					
	3、实施依据					
《广东省公安机关警务云总体规划方案》 《关于下达广东公安警务云计划建设任务书的通知》 《警务云规范性指导文件 第一部分 规划建设指导框架》 关于征求《地市级信息资源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方案》意见的通知 《地市级信息资源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方案》 《珠海公安信息资源服务平台建设方案》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未验收, 正在建设中。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0	0	0	0	0	0
	预算调整	230	0	0	0	0	230
	合计	230	0	0	0	0	23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30	0	0	0	0	230
	资金到位率(%)	53.05	0	0	0	0	53.05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30	0	0	0	0	23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224	信信息资源服务平台：根据合同内容完成硬件设备采购、上架、部署（共12台服务器）以及启动信息资源服务平台项目建设。 支出依据为《信息资源服务平台项目采购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 1) 预付款：在合同签订后10天支付预付款，为人民币玖拾肆万元整（¥940,000.00元）。2) 进度款：全部硬件设备送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清点完毕并开展硬件上架、实施部署后，甲方30天内向乙方支付项目进度款，为人民币壹佰叁拾万元整（¥1,300,000.00元）。
2	3	监理服务采购项目：根据合同开展项目监理服务建设，对各项目进行过程建设监理把控。 支出依据为《信息资源服务平台项目监理服务采购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额的30%，即¥30,000.00（人民币叁万元整）。

3	3	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项目：根据合同要求双方签订协议后支付人民币叁万元整（小写：¥30000.00元）；。 支出依据为《信息资源服务平台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合同》文件。
合计	23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所有项目经费申请均通过了市局各级领导审批，以及装财、审计部门的审核；并通过珠海市信息化办公室组织专家组的评审，详见附件中领导批示文件及评审意见。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严格按照建设方案开展项目管理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严格按照我局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项目正在开展建设中，未验收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该项目具备较为完备的档案资料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手续要求办理
		工程招投标情况	该项目均严格按照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要求，结合项目特殊情况，开展自行分散采购，并报分管本部门的市领导审批，再申报采购计划。
		信息公开情况	招标公开 在政府门户网站，市财务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根据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2017年项目追加经费230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拟报追加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给市财政局，按追加预算的审批流程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该项目的经费申请由科信支队发起申请，市局警务保障处负责审核（50万元以下项目），市局审计室负责审核项目的预算、标书、合同审计及结算、决算(50万元以上项目)。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无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该项目均严格按照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要求，结合项目特殊情况，开展自行分散采购，并报分管本部门的市领导审批，再申报采购计划。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不存在资源重复投入、浪费问题。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基于我局大数据中心建设内容和基础上进行扩充和改进，是前者的一种继承和深化。一方面建立与省级平台联动对接以及数据共享，达到信息资源互联互通，以获取更多省厅信息资源；另一方面，进一步深化我局基础数据汇聚整合，开展数据资产管理，提升平台的支撑服务能力，支撑更多警种开展实战应用建设。	
	项目实际成效	截至2017年底，本项目开展与省厅信息资源服务平台对接工作。一是通过S3数据湖方式，完成全省婚姻登记信息、本市出入境证件签注信息的下载、更新工作。二是利用Kafka方式，实时向省厅信息资源服务平台写入卡口、旅业、网吧等轨迹数据。同时，利用Kafka方式对接省厅在逃人员信息库，实现全国在逃人员信息、照片、移交等6类信息的本地更新。三是通过API方式，申请对接、调用全省常住人口信息、全省暂住人口信息接口，为我局人口信息打印助手、值班助手提供数据服务。四是通过传统数据服务总线方式，继续调用省厅各类数据服务，包括广铁实名购票信息、全省旅业入住信息等。	
产出情况	数量	1.本项目采购服务器12台，完成上架、部署。 2. 通过与省厅平台对接，截至2017年底为止，Kafka上传数据共计5699万条，下载数据共计4008万条。通过数据接口调用全省常住人口信息、全省暂住人口信息等，共计信息922万次，为我局块搜、出入境一证办等系统提供查询、检索及身份核实服务。	
	质量	严格按照省厅《地市级信息资源服务平台项目建设方案》、《全省一体化数据云方案》等要求，遵循省厅资源共享模式，既实现数据资源与省厅同步、应用服务入云并提供给省厅及各地市的共享，同时也满足本地应用需求。	
	时效	该项目能够按照预算的要求，完成全部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公共（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建设，实现我局与全省信息资源服务平台对接，形成全省公安的信息资源服务体系，全面整合共享部、省、地市三级高价值信息资源，建立以跨警种、跨地域信息资源共享服务为核心的工作模式，形成资源互补，大大促进全省公安数据的整合程度，提升信息资源的共享水平和利用水平。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无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p>1.“一把手”高度重视信息整合及全局信息化应用和建设工作的，直接参与信息化顶层设计与规划，是发挥科技信息化支撑作用的必要前提。只有全市各级公安机关“一把手”亲自参与、亲自研究、亲自主导，才能使全局上下形成合力，真正发挥“大数据”的最大价值。</p> <p>2.组织召开科信办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平台应用推广工作。会议要求，全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数据共享和应用工作，在不断推动数据资源向大数据平台汇聚的同时，认真研究平台已经汇聚的数据资源目录，根据工作实际创新应用，提想法、拿思路，最大限度发挥数据价值。</p>
	存在的问题分析	<p>(一)数据资源共享整合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价值密度高的数据资源仍未充分整合。二是部分数据质量、完整率、鲜活度亟待提升。公安数据标准化建设是一个长期而持续优化的过程。</p> <p>(二)平台服务支撑能力和深度不足。我局平台已具备一定的数据规模和支撑服务成效，但如何引导和激发各警种参与并提升数据使用效能是当务之急。这也凸显出平台目前提供的服务支撑能力、深度不足，缺乏便捷式、可操作性、可展示的模式工具。</p>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p>1.加强统筹规划，建立数据采集共享长效机制。 在科信委领导下，组建我局工作专班，坚持统一领导、统一规划、统一标准，强化顶层设计，大力实施警务大数据战略，大力加强科技成果应用，充分发挥大数据对公安工作体制、机制、管理创新的推动作用，制定相应工作方案，并按工作方案要求推进大数据深化应用各项工作。 在此基础上，有效统筹治安、科信、技侦、网安、交管、禁毒等警种信息化汇集手段，创新采用“服务式采集”、“共享式采集”、“智能化采集”等方法，大力推进基础数据融合共享工作。</p> <p>2.提升数据服务能力，深化数据应用能力建设。 深化平台支撑服务能力,提升广大民警对大数据中心的数据使用积极性，搭建集实战模型、相关技战法交流和应用展示的统一平台，最大程度支撑各警种、各部门个性化需求和实战应用开发，发挥大数据平台的数据汇集、研判工具和实战模型优势，从而有效提升全警效能。</p>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8分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8	年	5	月	14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信息中心及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填报日期:	2018.5.10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息中心及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大额专项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門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7月		至		2018年6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7月		至		2018年6月	
项目总投资额	461.74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461.74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37.82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237.82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37.82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237.82	万元,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1、项目用途;2、项目具体内容;3、实施依据;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加强设备及应用系统的统筹管理,严格落实信息中心运维保障工作,确保信息中心本年度不出现不可控制或重大的故障,很好的保障了信息中心数据、各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协助打击和预防犯罪,改善社会治安状况,对促进社会安全、经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具有不可估量的社会效益。					
	2、项目具体内容					
	该项目内容主要包括为信息中心UPS、精密空调等基础设施、警综系统、OA等市局70个软件系统务,信息中心小型机等设备、市局边界接入平台购买运维服务,同时支付2015年度警综系统维护尾款。					
	3、实施依据					
	《公安信息中心等级评定办法》 《全省公安信息通信运行管理考核办法》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研究所承担珠海市公安局项目管理办法》 《2017度广东省公安科信部门信息化建设与运维管理考核指标及测评方法》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全部项目均已按合同要求完成验收付款。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240	0	0	0	0	0	240
	预算调整	-2.18	0	0	0	0	0	-2.18
	合计	237.82	0	0	0	0	0	237.82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37.82	0	0	0	0	0	237.82
	资金到位率(%)	51.51	0	0	0	0	0	51.51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37.82	0	0	0	0	0	237.82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80	基础设施运维项目，包括信息中心配电系统、精密空调、信息中心机房监控系统1套及主场服务一套，单价1768754元。支出依据为《关于申请2017年度科信支队基础设施运维服务经费的请示》及相关合同等文件，详见附件。
2	39.89	小型机等设备运维：包括信息中心小型机等设备运维1项，单价498550元，数据集中备份系统运维1项，单价235050元。支出依据为《关于购买2017年度科信支队小型机等设备维护服务的请示》及相关合同文件，详见附件。
3	76.1	软件系统运维：包括警综、OA、常住人口等70个应用系统维护服务一套，单价1680000元。

4	17.93	公安信息网边界接入平台运维项目，包括公安网边界接入平台相关设备维护1套，单价358598元。支出依据为《关于购买公安网边界接入平台维护服务的请示》及相关合同等文件，详见附件。
5	23.9	2015年警综系统维护经费尾款：包括警综系统维护尾款1项，单价239000。支出依据为《关于申请2015年警综系统维护项目尾款的请示》及相关合同等文件。
合计	237.82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所有项目经费申请均通过了市局各级领导审批，以及装财、审计部门的审核；广东省公安厅、市局每月发布信息通信网运行情况通报。详见附件中经费请示及领导批示文件。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严格参照《2017度广东省公安科信部门信息化建设与运维管理考核指标及测评方法》要求开展各项运维管理工作。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公安信息中心等级评定评分细则》、《公安信息系统运维经费保障标准》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全部项目均已完成验收，并具备验收报告；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该项目具备较为完备的档案资料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手续要求办理。
		工程招标投标情况	该项目所有子项目均按照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公开招标等方式开展招投标，其中小型机设备、基础设施、边界接入平台运维等3个项目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软件运维项目通过分散采购的方式，并严格按照相关采购方式要求完成中标公示、合同备案等手续。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2017年年中调减预算2.18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报变更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变更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的函》（珠公函（2017）524号）给市财政局，按预算变更的审批流程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该项目的经费申请由科信支队发起申请，市局警务保障处负责审核（50万元以下项目），市局审计室负责审核项目的预算、标书、合同审计及结算、决算(50万元以上项目)。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无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该项目均严格按照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公开招标等招标方式进行竞价或询价。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该项目属于运维服务采购项目，不存在资源重复投入、浪费问题。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通过购置厂家维护服务，借助外部技术力量，不断强化对信息中心各设备、数据库及应用系统的巡检力度，及时、全面查找并排除故障，防范于未然，保障其不出故障或在可控制范围内进行检修维护，不断提高系统的稳定性和高效性，为我局信息化应用的深入开展保驾护航。
	项目实际成效	通过该项目实施，确保信息中心关键设备、系统以及各业务系统的正常、稳定运转，并实现设备或系统出现故障时能及时响应处理，维护率达到100%，并在2017年广东省公安厅组织的全省公安科信部门信息化建设与运维管理考核中荣获全省第三的好成绩。
产出情况	数量	购买了信息中心基础设施运维、软件运维、小型机等设备运维、边界接入平台运维等4个项目的服务，并支付了2015年度警综系统运维项目尾款。
	质量	在我局项目管理人员的监督和管理，该项目各子项目都能够按时、高质量完成各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广东省公安厅2017度广东省公安科信部门信息化建设与运维管理考核指标及测评方法的要求，全力保障了市局信息中心个系统和应用的正常运行，并荣获全省第三的好成绩。
	时效	该项目能够按照预算的要求，完成全部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通过运维技术服务外包，充分发挥市场技术优势，释放参与运维工作的警力，促进了技术民警实战化转型，本项目的实施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公共（社会）效益	但通过本项目确保我局信息中心本年度不出现不可控制或重大的故障，很好的保障了信息中心数据、各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协助打击和预防犯罪，改善社会治安状况，创建平安珠海，对促进社会安全、经济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具有不可估量的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无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p>(1) 全局统筹考虑、规划部署。前期梳理项目涉及的硬件设备和系统，结合设备、系统的重要性，并根据省厅运行管理考核要求，统筹优先安排购置相关外包服务或设备支持。</p> <p>(2) 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该项目子项目多，为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我局科信支队明确了内部分工，落实了各子项目负责人。</p>
	存在的问题分析	该运维项目由4个子项目组成，由不同厂商实施运维，不利于项目的统筹管理，增加管理成本。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运维水平和工作效率，需要梳理、整合现有运维项目，要求运维厂商配备运维项目经理，统筹安排运维人员工作。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8					分	
	评审人员(签名):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0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空间标准地址二期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填报日期:	2018-4-26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空间标准地址二期					
项目属性	2017年新增项目					
指标来源	追加预算					
项目类型	信息化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門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2月		至		2018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2月		至		2018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269.4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269.4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1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10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1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10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开展覆盖各区中心区域之外的其他区域以及担杆等四个海岛共388平方公里范围内的空间标准地址数据采集工作, 并在此基础上, 开展支撑公安实战的地址搜索、匹配上图等相关服务建设以及标准地址社会化服务建设。					
	2、项目具体内容					
	1、完成基础标准地址库建设, 建立大数据地址库。 2、建设地址云服务, 为与标准地址密切相关的业务领域提供方便对接。 3、开展地址示范性应用。 4、推进地址标准化服务社会。 5、建设移动端数据采集工具。					
	3、实施依据					
	1、关于印发《空间标准地址库采集及应用工作指引》的通知(广公办字[2014]32号) 2、关于印发全省房屋建筑地址《采集工作指引(试行)》和《采集规范(试行)》的通知(广公办字[2012]286号) 3、《广东省公安机关PGIS系统建设指引》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项目正在开展建设中。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0	0	0	0	0	0	0
	预算调整	210	0	0	0	0	0	210
	合计	210	0	0	0	0	0	21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10	0	0	0	0	0	210
	资金到位率(%)	77.95	0	0	0	0	0	77.95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10	0	0	0	0	0	21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205	开展覆盖各区中心区域之外的其他区域以及担杆等四个海岛共388平方公里范围内的空间标准地址数据采集工作，并在此基础上，开展支撑公安实战的地址搜索、匹配上图等相关服务建设以及标准地址社会化服务建设。 支出依据为项目合同，按合同规定：签订合同后支付第一期款，人民币捌拾万元整（¥800,000元），在初验合格后，支付第二期款，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元整（¥1,250,000元）。
2	2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根据合同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支出依据为《珠海市公安局空间标准地址二期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合同签字盖章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本项目预付款（大写）人民币：贰万仟元整（¥20,000.00元）。

3	3	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项目：开展相关技术内容进行验收测试。 支出依据为《珠海市公安局空间标准地址二期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甲乙双方在本测试协议书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80%，计人民币叁万元整（小写：¥30,000.00元）。
合计	21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所有项目经费申请均通过了市局各级领导审批，以及装财、审计部门的审核；并通过珠海市信息化办公室组织专家组的评审，详见附件中领导批示文件及评审意见。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严格按照建设方案开展项目管理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严格按照我局财务管理办法执行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项目正在建设中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该项目具备较为完备的档案资料；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手续要求办理。
		工程招投标情况	自行分散采购，并报分管本部门的市领导审批，再申报采购计划。
		信息公开情况	招标公开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务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根据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2017年项目追加经费210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拟报追加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给市财政局，按追加预算的审批流程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该项目的经费申请由科信支队发起申请，市局警务保障处负责审核（50万元以下项目），市局审计室负责审核项目的预算、标书、合同审计及结算、决算(50万元以上项目)。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无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自行分散采购，并报分管本部门的市领导审批，再申报采购计划。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不存在资源重复投入、浪费问题。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按照省公安厅《关于印发<空间标准地址库采集及应用工作指引>的通知》（广公办字【2014】32号）和空间标准地址一期建设阶段性成果基础上，建设空间标准地址管理平台，依托地址数据特有的空间地理信息关联，实现五类警务数据基于地址空间位置的关联关系，为警务工作应用、实战指挥提供数据和服务支撑。	
	项目实际成效	目前正在开展建设。	
产出情况	数量	目前正在开展建设。	
	质量	目前正在开展建设。	
	时效	该项目能够按照预算的要求，完成全部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公共（社会）效益	标准地址库的建设及产出给城市数字化的发展和社会生活带来的益处不言而喻，它在城市空间定位、政府业务辅助分析、决策等领域上有着非常广泛的作用，具有很好的推广应用价值。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无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p>（一）提高认识，强化领导。 加强组织领导，由“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是具体责任人，明确分工责任，认真组织部署，落实专门工作力量和工作经费保障，高标准、高要求、高质量地完成空间标准地址二期建设工作</p> <p>（二）紧密协作，形成合力。 进一步完善信息采集标准、规范和流程要主动争取基层社区组织、小区物管、单位内保和群众的支持与配合，有效调动各方积极性，共同推动工作开展。</p>
	存在的问题分析	无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借助地址数据库建设，开创先进的管理模式，在基础警用地理信息数据、空间标准地址数据、人口等多个业务系统数据和多种空间地址应用中，建立了地址匹配服务，通过空间地址数据实现业务数据和空间关系之间的相互匹配，极大地减少地址数据和地理信息数据的重复建设；开发和使用移动空间地址数据采集终端，使得标准地址数据的维护、更新与社区警务紧密结合，减少重复录入的工序，提升工作效率，为社区民警提供整合地址应用、业务应用为一体的工具平台，实现地址数据的日常动态运维。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空间标准地址二期)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100					分	
	评审人员(签名):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苏需勤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4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科信项目尾款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填报日期:	2018年5月14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科信项目尾款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追加预算					
项目类型	信息化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門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4年6月		至		2019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4年6月		至		2019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4661.16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4661.2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425.57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425.57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425.57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425.57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用于支付珠海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项目(共20项)建设尾款					
	2、项目具体内容					
	(1) 2014年科技安全平台项目尾款; (2) 2016年警用地理信息系统维护经费尾款 (3) 2014科技安保平台项目软件尾款; (4) “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尾款; (5) 2016年信息中心小型设备运维项目尾款; (6) 2016年边界接入平台运维费尾款; (7) 科信特殊人口信息库项目尾款; (8) 2016年网络综合管理系统维护服务费尾款; (9) 2016年警综系统维护项目尾款50%; (10) 2016年信息中心基础设施运维服务项目尾款; (11) 2016年科技研究所系统维护项目尾款; (12) 2016年常住人口应用系统运维项目经费尾款50%; (13) 2017年数据中心机房线路租用费5%尾款; (14) 科信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尾款; (15) 科信移动警务一期延期使用经费; (16) 科信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尾款(监理费); (17) 警务算法模型研究项目尾款; (18) 科信数据集中备份系统带库扩容改造项目尾款; (19) 科信警务管家(珠海警信)系统建设经费(第二次付款); (20) 科信数据标准化试点建设项目15%。					
3、实施依据						

《广东省公安机关警务云总体规划方案》
 《关于下达广东公安警务云计划建设任务书的通知》
 《创建平安珠海行动计划（2012-2022年）》
 《珠海公安大数据中心建设方案》
 《珠海市政府财政性资金信息化项目验收管理实施细则》
 《公安信息中心等级评定办法》
 《全省公安信息通信运行管理考核办法》
 《珠海市公安科技研究所承担珠海市公安局项目管理办法》
 《公安信息中心等级评定办法》
 《全省公安信息通信运行管理考核办法》
 《珠海市公安科技研究所承担珠海市公安局项目管理办法》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 (1) 2014年科技安全平台项目尾款于2017年9月通过市信息办验收。
- (2) 2016年警用地理信息系统维护经费尾款于2016年5月通过市局验收。
- (3) 2016年信息中心小型设备运维项目尾款于2017年3月通过市局验收。
- (4) 2016年边界接入平台运维费尾款于2017年7月完成并通过验收。
- (5) 科信特殊人口信息库项目尾款于2017年6月通过市局验收。
- (6) 2016年网络综合管理系统维护服务费尾款于2017年9月完成并通过验收。
- (7) 2016年警综系统维护项目尾款50%于2017年4月21日结束并验收。
- (8) 2016年信息中心基础设施运维服务项目尾款于2017年6月通过市局验收。
- (9) 2016年科技研究所系统维护项目尾款于2017年11月通过市局验收。
- (10) 2016年常住人口应用系统运维项目经费尾款50%于2017年6月通过市局验收。
- (11) 2017年数据中心机房线路租用费5%尾款于按合同要求完成2017年验收。
- (12) 科信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尾款于2017年12月完成并通过验收。
- (13) 科信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尾款（监理费）于2017年验收付款。
- (14) 科信数据标准化试点建设项目15%。于2017年验收付款。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 资金	各区安 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 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0	0	0	0	0	0	0
	预算调整	425.57	0	0	0	0	0	425.57
	合计	425.57	0	0	0	0	0	425.57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425.57	0	0	0	0	0	425.57
	资金到位 率(%)	9.13	0	0	0	0	0	9.13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425.57	0	0	0	0	0	425.57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12.39	2014年科技安全平台项目尾款(刘新环) 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5%(2478900*0.05=12.3945)
2	20.85	2016年警用地理信息系统维护经费尾款(李绪华) 保证警用地理信息系统的正常运作、数据更新,并与其它相关业务对接及系统升级。
3	6.68	2014科技安保平台项目软件尾款(刘新环) 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5%(1336000*0.05=66800)
4	12.15	“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尾款(卢伟军)
5	36.68	2016年信息中心小型设备运维项目尾款(卢伟军) 包括信息中心小型机等设备运维,保障信息中心数据、各业务系统的安全运行。支出依据:根据合同要求,服务期满后且履行了全部服务承诺后30天内一次性无息付清合同款项的50%,计人民币36.68万元。
6	17.42	2016年边界接入平台运维费尾款(罗飞) 边界平台运维服务(含以下设备维护:3套数据交换系统、1套集中监控审计系统、3台集控探针、3台千兆可信边界接入网关、1台集群与负载均衡器、3台防火墙、2台入侵防御系统IPS、3台隔离网闸。
7	2.9	科信特殊人口信息库项目尾款(吴泽) 特殊人口信息库研发采购项目:根据合同内容完成特殊人口信息库的搭建、特殊人口数据接入配置、特殊人口数据共享服务配置、安全审计和管理功能配置、特殊人口内外网门户开发、数据接口软件开发等,系统整体已通过市局科技管理部门组织的专家验收。 支出依据为《珠海市公安局科信处特殊人口信息库研发采购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贰拾玖万元(290,000);系统验收合格运行一年后支付合同款的10%。

8	2.25	2016年网络综合管理系统维护服务费尾款（罗飞） 数据采集模块、性能管理模块、网络拓扑管理模块等，1套，单价2.25万元，市场询价
9	23.94	2016年警综系统维护项目尾款50%（吴泽） 本项目包括警综系统的7*24小时运维服务，含2个驻场工程师。 支出依据为《珠海公安局科信支队2016年警综系统维护采购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肆拾柒万捌仟捌佰元（478,800）；维护服务期满后且履行了全部服务承诺后一次性无息支付合同总款项的50%。
10	32.68	2016年信息中心基础设施运维服务项目尾款（吴泽） 本项目包括信息中心机房配电系统（UPS、配电柜等）、精密空调、机房监控系统等的7*24小时运维服务。 支出依据为《珠海公安局科信支队2016年信息中心基础设施运维采购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包干总价为人民币伍拾贰万陆仟捌佰元（¥526,800）；服务期满后且履行了全部服务承诺后一次性无息支付合同款项的50%（因预算限制，2016年实际支付了人民币200,000元）。
11	10	2016年科技研究所系统维护项目尾款（吴泽） 本项目包括旅馆业系统等39个应用系统和政治处网站等37个网站的运维服务。 支出依据为《珠海公安局信息维护协议书》文件；按合同规定：应用系统维护费总计人民币叁拾万元（300,000）；协议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一期款，为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维护期满并经终验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金额。
12	22.42	2016年常住人口应用系统运维项目经费尾款50%（吴泽） 本项目包括流动人口出租屋和居住证、流动人口自主申报、常住人口、短信平台、人像平台、缉查布控系统、人事训练系统、实有人口、社区警务信息工作平台、标准地址、呼叫中心、视频门禁、视综平台、党务系统、警综系统图片转存等15个应用系统的7*24小时运维服务。 支出依据为《珠海公安局科信支队15个应用系统运维管理外包服务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肆拾肆万捌仟叁佰伍拾元（448,350）；服务期满且履行了全部服务承诺后一次性无息支付合同总额的50%。
13	2.99	2017年数据中心机房线路租用费5%尾款（吴泽） 本项目包括租赁7个机柜、1条万兆主线路、1条千兆备用线路，一周年使用时间及配套服务。 支出依据为《珠海公安大数据中心建设机房、线路等租赁服务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合同包干总价为人民币伍拾玖万捌仟元（598,000）；租赁服务期满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
14	2.4	科信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尾款（卢伟军） 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项目：根据合同要求完成项目测评工作，并提交测评报告。 支出依据为《珠海公安大数据中心建设第三方测评服务采购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项目验收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即2.4万。

15	148.36	科信移动警务一期延期使用经费（罗飞） 包括续购原有1688台警务通手机上网服务、基础软件平台升级、移动执法办案软件升级与维护服务等，共计148.36万元。
16	3.08	科信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尾款（监理费）（卢伟军） 监理服务采购项目：根据合同开展项目监理服务建设，对各项目进行过程建设监理把控。 支出依据为《珠海公安大数据中心建设监理服务采购项目合同》文件；按合同规定：项目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甲方向中标单位支付项目合同金额的5%，即3.0825万。
17	4	警务算法模型研究项目尾款（代成斌） 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5%
18	2.02	科信数据集中备份系统带库扩容改造项目尾款（卢伟军） 为解决存储设备容量瓶颈，开展数据集中备份系统带库扩容改造项目，扩充备份空间、提高备份效率，进一步保障信息中心的数据安全。支出依据：根据合同要求，质保期满后支付合同款项5%，计人民币2.37925万元。
19	20.7	科信警务管家（珠海警信）系统建设经费（第二次付款）（李绪华） 项目验收后共支付95%合同款，即 $306 \times 95\% = 290.7$ 万元，其中2016年度预算150万元，2017年度预算120万元，余20.7万元从科信项目尾款支付。
20	23.1	科信数据标准化试点建设项目15%（刘新环） 项目决算后支付合同的15%（ $154 \times 0.15 = 23.1$ ）
21	3.79	预算执行及财务报账系统合同尾款
22	8.95	（技侦支队）购置数码技术冲晒设备一套尾款8.949万元（单价89.49万元），经过市公安局科信、审计部门审核、审计，市局警务保障处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由北京理想神州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标，与珠海市公安局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进行购置。
23	5.82	刑警支队网络设备改造工程采购项目尾款10%
合计	425.57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所有项目经费申请均通过了市局各级领导审批，以及装财部门的审核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严格参照我局项目管理要求。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严格参照我局财务管理要求。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项目已完成，出具测评报告。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该项目具备较为完备的档案资料。
		政府采购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手续要求办理。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工程招投标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手续要求办理。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根据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2017年项目追加经费425.57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报财政审批调整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项目的经费申请由科信支队发起申请，市局警务保障处负责审核（50万元以下项目），市局审计室负责审核项目的预算、标书、合同审计及结算、决算(50万元以上项目)。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无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该项目均严格按照市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要求，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不存在资源重复投入、浪费问题。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通过建立以云计算为基础支撑，以大数据为核心特点的新一代公安数据中心，实现公安网、互联网、物联网等各类信息资源的汇集和整合，构建上下级联、横向贯通、逻辑一体化的公安信息资源服务体系，实现跨警种、跨区域、跨部门的信息共享，为业务警种提供全方位的信息资源服务支撑，发挥大数据分析和预测的技术优势，推动建立新型警务工作机制，全面提升大数据治理能力，实现信息化跨越发展。
	项目实际成效	<p>1.基础设施层建设。在不改变原有业务系统工作模式的基础上，全面整合信息中心基础软硬件资源，提升我局信息化基础设施支撑能力。</p> <p>2.数据整合情况。贯彻落实“做好基础数据工作”“需求倒逼数据共享”等批示精神，以基层实战需求为导向，扎实推进我局基础数据采集工作，建立我市可持续发展的数据采集共享长效机制，加快内部信息资源整合。</p> <p>3.数据标准化情况。积极创建全国公安数据标准化试点单位，对已经掌握的信息数据资源进行全面深入细致的梳理。2016年5月顺利通过公安部组织验收，同年底被公安部授予全国6个地市级公安数据标准化示范单位之一（广东公安唯一一个）。</p> <p>4.数据共享情况。通过数据定制、服务接口、数据总线等方式，初步构建信息资源的对外共享服务体系，充分发挥数据资源的综合利用价值，为业务警种提供全方位的信息资源服务支撑。</p> <p>5.信息安全建设情况。为确保信息数据安全，大数据中心通过建立统一的权限管理、数字证书验证、日志记录接入安审平台、信息页面水印设计以及设立搜索红名单等，为数据资源提供多层次的安全保障，尽可能做好事前预防工作，防止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p>
产出情况	数量	硬件：主要包含计算机机柜、网络线路、服务器、网络交换机、硬件存储设备等；系统：特殊人口信息库、科技安保平台、边界接入平台、警用地理信息系统、警务管家（珠海警信）系统等。
	质量	具备信息化项目统筹能力，海量数据的快速检索能力，业务需求应用、战法模型快速构建能力。
	时效	项目能够按照预算的要求，完成全部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通过该平台统筹我局信息化项目45个，涉及硬件服务器、存储等设备（以及数据库等软件）共计104台，节省经费近900万元。	
	公共（社会）效益	1.充分发挥全警的信息化应用智慧。 2.深化数据主导警务模式建设。 3.大幅为民警减负增效。 4.有效促进数据采集和共享利用工作。 5.切实提升我局信息化支撑能力。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无此类情况。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1.“一把手”高度重视信息整合及全局信息化应用和建设工作，直接参与信息化顶层设计与规划，是发挥科技信息化支撑作用的必要前提。 2.建立“大数据”应用机制，实现跨警种、跨部门的协同作战。 3.加强数据采集共享。
	存在的问题分析	1.数据共享短板。 2.人才保障不足 3.基础设施老化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为充分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对公安工作体制、机制、管理创新的推动作用，努力践行数据文化理念，优化落实我局“两个深度”科技支撑实战机制，成立大数据工作专班，大力推进以“数据汇集、服务平台、实战应用”为核心的警务大数据战略，建立全局战法模型应用创新孵化机制，拓展大数据实战应用，推动数据资源、技术设施和业务应用深度融合，打造具有珠海特色、服务本地发展、支撑一线实战的信息生态环境。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详见附件。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9					分	
	评审人员（签名）：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苏需韵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4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项目（用款）单位
2017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羁留病房运作经费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案审监管支队

填 报 日 期 ： 2018 年 5 月 11 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四月制

填写说明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其他专栏的指标如无相关的情况，也需要进行相关说明，不能留空。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 pdf 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均在珠海市财政综合业务平台提交。由于我局绩效自评模块首次上线使用，自评表存在“本年度资金支出情况”栏目无法加行及某些栏目字数有一定限制等，如单位在填写该栏目字数受限等，可以在该栏目注明通过附件形式上报。各单位提交的

佐证材料，统一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佐证材料”作为总文件夹压缩后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羁留病房运作经费		
项目属性	2017 年新增项目 ()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		
指标来源	(预算指标)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追加预算 (√)		
项目类型	基建工程类 () 设备购置类 () 信息化类 () 大额专项类 (√)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财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 门或机构	案审监管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项目总投资额	520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5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实际到位资金	520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520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比重为 100%		
实际支付资金	520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520 万元,占实际支出资金比重为 100%		
项目 概况	<p>1、项目用途： 为解决患病犯罪嫌疑人就医难题，我局与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于 2017 年重新签订了羁留病房的合作协议，在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内设立羁留病房，收治患病犯罪嫌疑人。本项目为支付中大五院提供医疗服务的固定费用（包括场地租金、人力成本、水电费等）、羁留病房住院的犯罪嫌疑人医疗费开支、病房安防设施设备的维护、安保人员的工资福利、病房民警日常办公等费用。</p> <p>2、项目具体内容： （1）购买医疗服务费； （2）医疗费； （3）设施设备维护费； （4）安保人员工资福利。</p> <p>3、实施依据：关于印发《珠海市公安羁留病房管理使用暂行办法》的通知 （1）医疗费：珠海市非盈利医疗机构收费标准。 （2）购买医疗服务费：市领导在《关于追加公安羁留病房运作经费的请示（珠财报【2017】129 号）》上的批示； （3）设施设备维护费：项目合同； （4）安保人员工资福利：《珠海公安羁留病房看护中队辅警绩效考核办法》。</p> <p>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良好，政府采购部分已通过验收。</p>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合计 (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	-	-	-	-	0
	年初预算	450	-	-	-	-	-	450
	预算调整	70	-	-	-	-	-	70
	合计	520	-	-	-	-	-	52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520	-	-	-	-	-	520
	资金到位率(%)	100	-	-	-	-	-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520	-	-	-	-	-	520
	支出实现率(%)	100	-	-	-	-	-	100
本年度结余		0	-	-	-	-	-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计划投入资金 × 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金额 × 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 (万元)	支出内容 (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300	购买医疗服务费 支出依据：《公安羁留病房购买医疗服务项目合同》
2	170.2	公安羁留病房住院治疗费 支出依据：中大五院收费标准，按实际产生的费用结算。
3	49.8	羁留病房业务经费 支出依据：《珠海市公安羁留病房建设协议》、《珠海公安羁留病房看护中队辅警绩效考核办法》
合计	52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措施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关于印发《珠海市公安羁留病房管理使用暂行办法》的通知》（珠公办（2010）241号）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珠海市公安羁留病房管理使用暂行办法》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非专项资金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政府采购部分已完成验收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良好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已办理政府采购手续
		工程招投标情况	无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追加羁留病房运作经费 70 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拟报追加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申请追加 2017 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 号）给市财政局，按追加预算的审批流程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珠海公安羁留病房看护中队辅警绩效考核办法》 《关于印发珠海市公安局建设工程和政府采购项目审计规定（试行）的通知》（珠公办[2013]223号）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不需要可行性论证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该项目政府采购部分通过公开招标进行成本控制。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不同办案部门的犯罪嫌疑人集中看押，节省了看押警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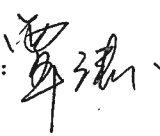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1.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对于保障刑事诉讼顺利进行、保障被监管人员合法权益具有重要的意义。	
	项目实际成效	1.经济效益：本项目的实施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2.社会效益：本项目的实施对于保障刑事诉讼顺利进行、保障被监管人员合法权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产出情况	数量	入院 82 人次，住院天数合计 3393 天。	
	质量	住院人员均按医疗规范进行治疗，未发生任何医疗事故。	
	时效	按时完成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公共（社会）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对于保障刑事诉讼顺利进行、保障被监管人员合法权益具有重要的意义。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服务对象为本单位内部机构，服务对象均感到满意。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为解决患病犯罪嫌疑人就医难题,我局与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于 2007 年签订了羁留病房的合作协议,在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内设立羁留病房,收治患病犯罪嫌疑人,节约了看守警力,维护犯罪嫌疑人的基本权利,保障刑事诉讼程序顺利进行,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为维护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保护中大五院合作积极性,2017 年双方重新签订了合作协议,达到合作共赢的目的。经报市政府批准,2017 年起,每年增加购买服务费用 300 万元。
	存在的问题分析	中山大学附属第五医院本身住院床位紧张,只能给羁留病房提供床位 16 张,不能完全满足全市患病犯罪嫌疑人住院的需求。需要尽快完成我市公安监管医院的建设。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为长久解决被监管人员住院问题,我市已开工建设一所专用的监管医院。在监管医院建成启用之前,为保护中大五院合作积极性,2017 年双方重新签订合作协议,继续维持目前良好的合作关系。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p>经本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为 98 分。</p> <p>评审人员（签名）：</p>
自评等级	<p>优 (✓) 良 () 中 () 差 ()</p> <p>项目负责人（签名）：</p> <p>单位（盖章）：</p> <p>年 月 日</p>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项目（用款）单位

2017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评价项目名称： 第一、第二戒毒所安防系统升级改造
项目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案审监管支队

填 报 日 期 ： 2018 年 5 月 11 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四月制

填写说明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其他专栏的指标如无相关的情况，也需要进行相关说明，不能留空。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 pdf 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均在珠海市财政综合业务平台提交。由于我局绩效自评模块首次上线使用，自评表存在“本年度资金支出情况”栏目无法加行及某些栏目字数有一定限制等，如单位在填写该栏目字数受限等，可以在该栏目注明通过附件形式上报。各单位提交的佐证材料，统一以“xx 单位 xxxx 项目绩效自评佐证材料”作为总文

文件夹压缩后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第一、第二戒毒所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属性	2017 年新增项目 ()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		
指标来源	(预算指标)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追加预算 ()		
项目类型	建设工程类 () 设备购置类 () 信息化类 (√) 大额专项类 ()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财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门或机构	案审监管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6 年 12 月—— 2018 年 12 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6 年 12 月—— 2018 年 12 月		
项目总投资额	672.9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672.9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实际到位资金	330.5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330.5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比重为 100%		
实际支付资金	330.5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330.5 万元,占实际支出资金的比重为 100%		
项目概况	<p>1、项目用途： 我市第一、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安防（监控）系统建成并投入使用的时间均为 2004 年，迄今为止戒毒所通过该系统共监控重点人员 3400 余人，发现、制止违规行为 31000 余起，在戒毒所安全管理中发挥重大的作用，有效减轻了工作人员的压力，对保障戒毒所的安全，以及保障戒毒人员合法权益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该系统已运行 12 年以上，早已超过公安部监管局《公安监管场所监控系统建设规范》（详见附件，以下简称《建设规范》）要求的“监控系统使用 7 年或整体老化严重，应予以及时评估、更新换代”的使用期限，省厅专门发文要求整体改造。</p> <p>2、项目具体内容： 珠海市第一、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包含以下几个子系统设备的升级与改造：监控专网系统；高清网络视频监控系统；大屏集中显示系统；监室指纹智能终端系统；门禁控制及巡视系统；电化教育（广播）系统；周界红外报警系统；机房装修改造、UPS 供配电及防雷系统；安防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系统。</p> <p>3、实施依据： 公安部监管局《公安监管场所监控系统建设规范》、省公安厅《关于整改公安监管场所技防安全隐患的通知》（粤公通字[2015]57 号）</p> <p>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项目完成情况良好，已通过初步验收，目前报市信息化办终验。</p>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资金 (万元)	其他资金 (万元)					合计 (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	-	-	-	-	-	-
	年初预算	352	-	-	-	-	-	352
	预算调整	-21.5	-	-	-	-	-	-21.5
	合计	330.5	-	-	-	-	-	330.5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330.5	-	-	-	-	-	330.5
	资金到位率(%)	100	-	-	-	-	-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330.5	-	-	-	-	-	330.5
	支出实现率(%)	100	-	-	-	-	-	100
本年度结余		0	-	-	-	-	-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计划投入资金 × 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金额 × 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 (万元)	支出内容 (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321.1	项目建设费 依据：《第一、第二戒毒所安防（监控）系统升级改造合同》
2	9.4	监理费 依据：《第一、第二戒毒所安防（监控）系统升级改造监理合同》
合计	330.5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措施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珠海市公安局局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8号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本项目主要是设备采购和安装，无相应的管理制度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本项目非专项资金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2017年9月13日，通过市公安局组织的初步验收 2018年8月10日通过市信息化办终验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良好，原件附作集中核算凭证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已办理政府采购手续
		工程招投标情况	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年中调减项目预算 21.5 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报变更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变更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的函》（珠公函（2017）524 号、珠公函（2017）595 号）给市财政局，按预算变更的审批流程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关于印发珠海市公安局建设工程和政府采购项目审计规定（试行）的通知》（珠公办[2013]223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科技项目建设统筹管理的通知》（珠公办（2017）582号）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2016年4月19日，经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管理支队组织专家论证 2016年9月2日，设计方案通过市信息化办审核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市局审计室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市场询价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项目设计方案包含利旧部分，避免无谓浪费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应用当前先进的技防手段和装备，深入剖析戒毒所作为改造、教育和培训强制戒毒人员专用场所的特殊安防需求，综合集成高清网络视频监控、在押人员报告（对讲报警）、门禁巡更、电化教育（广播）等各类技防手段和装备，实现以报警为核心的戒毒所报警联动业务模型，以专业的平台软件为基层值班干警提供安防管理平台、为戒毒所领导提供监督指挥和决策分析的指挥平台。	
	项目实际成效	完成了对市第一、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安防（监控）系统的升级改造，全面实现视频监控高清化、数字化，完善了入侵报警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电子查询系统、电化教育系统，有效保障戒毒所安全，保障戒毒人员合法权益。	
产出情况	数量	第一第二戒毒所共 516 路数字视频信号，全天 24 小时录像，录像保存 30 天以上。	
	质量	经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项目收合格率 100%	
	时效	按时完成预算进度。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公共（社会）效益	本项目的实施对于保障戒毒所安全，保障戒毒人员合法权益具有重要的意义。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服务对象为本单位内部机构，服务对象均感到满意。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p>第一、第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安防系统升级改造项目以客户的实际应用需求为导向，以计算机应用技术为手段，以综合安防集成管理为目标。系统兼具实用性、安全性、先进性、开放性的特点，采用全中文、图形化软件平台实现整个戒毒所在安防集成系统的管理与维护，既降低了对管理人员进行专业知识机能的培训费用，又大幅度节省了日常的维护费用。</p>
	存在的问题分析	<p>目前戒毒所公安网络带宽较低，对监控图像的传输造成一定限制，不利于后期对监控数据的拓展应用。</p>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p>对全所公安网络进行配套改造，为戒毒所安防系统向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和实战化发展奠定技术基础。</p>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p>经本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为 100 分。</p> <p>评审人员（签名）：</p>
自评等级	<p>优 (✓) 良 () 中 () 差 ()</p> <p>项目负责人（签名）：</p> <p>单位（公章）：</p> <p>2018年5月11日</p>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珠海市禁毒基金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禁毒支队
填报日期:	2018年4月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珠海市禁毒基金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大额专项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禁毒支队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7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500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500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50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500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500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500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p>珠海市禁毒基金会于2005年成立, 成立宗旨是: 依照国务院《基金会管理条例》开展工作, 依法向社会募集禁毒基金和取得各级政府的财政资助, 为全市开展禁毒宣传活动, 提高全民的禁毒意识, 加强缉毒、戒毒工作服务, 大力宣传表彰在禁毒斗争中做出贡献的有功集体和个人, 抚恤、慰问同毒品犯罪作斗争牺牲人员的家属和负伤人员, 为彻底根除毒品危害, 维护社会稳定和建设“幸福珠海”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p> <p>珠海市政府于2009年将禁毒基金列入市财政预算, 作为全市禁毒工作正常运转所需经费的有力补充。</p>					
	2、项目具体内容					
	<p>珠海市禁毒基金会于2005年成立, 成立宗旨是: 依照国务院《基金会管理条例》开展工作, 依法向社会募集禁毒基金和取得各级政府的财政资助, 为全市开展禁毒宣传活动, 提高全民的禁毒意识, 加强缉毒、戒毒工作服务, 大力宣传表彰在禁毒斗争中做出贡献的有功集体和个人, 抚恤、慰问同毒品犯罪作斗争牺牲人员的家属和负伤人员, 为彻底根除毒品危害, 维护社会稳定和建设“幸福珠海”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p> <p>珠海市政府于2009年将禁毒基金列入市财政预算, 作为全市禁毒工作正常运转所需经费的有力补充。</p>					
	3、实施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禁毒条例》、国务院《基金会条例》、民政部《基金会年度检查办法》、省民政厅《基金会运营的行为指引》、《珠海市禁毒基金会章程》、《珠海市禁毒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珠海市禁毒社会工作人员管理办法》等实施管理。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p>根据市委、市政府对禁毒工作的总体部署, 为贯彻落实“全民禁毒工程”和大力推进“6? 27”禁毒预防教育工程、“8? 31”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程。2017年使用禁毒基金开展了: 一是首届珠澳大学生暨第二届珠海大学生禁毒辩论赛; “6? 26”国际禁毒日30周年主会场活动; 利用珠海广播电台“95.1”和“87.5”频道每天滚动播出毒品预防和戒毒康复等知识, 并开通“家园防线—心灵星空”禁毒专栏和禁毒咨询专线电话; 开通“珠海禁毒”微信、微博公众号和网站, 并通过今日头条推广; 在珠海特区报刊登相关禁毒工作信息以及组织禁毒志愿者</p>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500	0	0	0	0	0	500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0
	合计	500	0	0	0	0	0	50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500	0	0	0	0	0	500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500	0	0	0	0	0	500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230.01	禁毒社工服务项目支出230.01万元。该项为支付全市29名禁毒社工工资福利、五险一金及禁毒专项防护费。
2	23	理事会经费开支。
3	167.04	大学生禁毒辩论赛60万元；“6.26”国际禁毒日30周年主会场46万元；2017年禁毒宣传用品36.44万元；电台禁毒宣传“家园防线”15万元；珠海特区报刊登禁毒宣传费6万元；常态化宣传3.6万元。
4	79.95	毒品检测试剂28万元；“化学品管理信息系统”6万元；中小学幼儿园法制安全课件10万元；三年“心桥工程”35.25万元；青少年教育基地建设0.7万元。
合计	50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市禁毒办或禁毒基金会立项申报，禁毒基金理事会集体研讨决定。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禁毒条例》、国务院《基金会条例》、民政部《基金会年度检查办法》、省民政厅《基金会运营的行为指引》、《珠海市禁毒基金会章程》、《珠海市禁毒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珠海市禁毒社会工作人员管理办法》等实施管理。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制定年初预算计划，按计划立项审批，逐笔跟踪每个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所有项目验收均按禁毒基金章程、政府财务制度等相关规定、流程，由市禁毒办、禁毒基金会及项目承办方等共同按立项内容及项目签订合同事项进行核查、验收。必要时，将聘请具备专业资质的第三方参与共同验收。 1、开展了首届珠澳大学生暨第二届珠海大学生禁毒辩论赛；“6·26”国际禁毒日30周年主会场活动；利用珠海广播电台“95.1”和“87.5”频道每天滚动播出毒品预防和戒毒康复等知识，并开通“家园防线—心灵星空”禁毒专栏和禁毒咨询专线电话；开通“珠海禁毒”微信、微博公众号和网站，并通过今日头条推广；在珠海特区报刊登相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专人管理，立项文件立档留存，以便查阅。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由于市财政拨付的禁毒基金是通过市公安局转拨到禁毒基金会，属于财政资金的二次拨款，禁毒基金会不符合使用政府采购平台的资质，因此禁毒基金使用的采购环节是参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按基金管理章程开展。5万元（含5万元）以上的项目采购至少选择三家供应商询价；10万元（含10万元）以上的项目采购要不少于三家供应商招投标。
		工程招标投标情况	货（价）比三家，选择质优价低者。
		信息公开情况	在珠海市禁毒官网公布信息；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无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无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根据国务院《基金会管理条例》、民政部《基金会年度检查办法》、省民政厅《基金会运营的行为指引》、《珠海市禁毒基金会章程》、《珠海市禁毒基金会财务管理制度》依法依规执行管理。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所有项目均经禁毒基金理事会研讨、商议决定。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挑选正规的商家，实行货比三家，价询三家，选择质优价低者。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能综合利用、做到不浪费、不重复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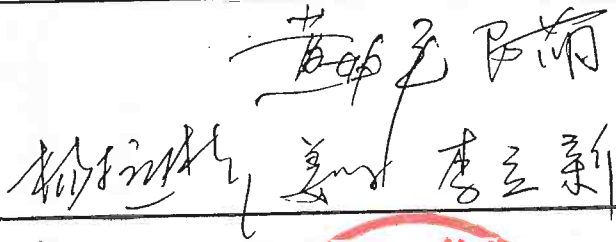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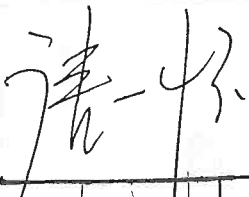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市财政拨付的禁毒基金是确保我市各项禁毒工作正常开展所需经费不可或缺部位。禁毒基金的到位，确保了禁毒宣传教育、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戒毒人员的帮教和回归就业安置、毒情调研等各项禁毒工作正常开展。上述禁毒工作的正常开展，有效提高全民参与禁毒斗争的意识和抵御毒品的能力，加速戒毒人员回归社会，遏制毒品违法犯罪行为，为维护社会稳定和建设“幸福珠海”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项目实际成效	1、开展了首届珠澳大学生暨第二届珠海大学生禁毒辩论赛；“6·26”国际禁毒日30周年主会场活动；利用珠海广播电台“95.1”和“87.5”频道每天滚动播出毒品预防和戒毒康复等知识，并开通“家园防线--心灵星空”禁毒专栏和禁毒咨询专线电话；开通“珠海禁毒”微信、微博公众号和网站，并通过今日头条推广；在珠海特区报刊登相关禁毒工作信息以及组织禁毒志愿者在重点地区、街头开展常态宣传等禁毒宣传活动，由于禁毒宣传教育工作扎实、有效，我市禁毒宣传工作在全省禁毒宣传考核中已连续两年取得第一名的好成绩，“珠海禁毒”微信公众	
产出情况	数量	1、联合市禁毒办组织开展了以“禁毒工作，人人有责”为主题的首届珠澳大学生暨第二届珠海大学生禁毒辩论赛。中山大学珠海校区代表队还代表广东省参加全国的大学生禁毒辩论赛。 2、基金会聘请专业社工分别进驻第一、二强制隔离戒毒所、市强制隔离戒毒所，协助开展所内戒毒学员的心理矫治、康复教育工作，通过开展个案、团辅、小组、讲座、沙龙等活动，促进帮教的戒毒学员戒除“心瘾”，戒除毒瘾。年内组织完成建立心理健康档案146份、专家大型心理讲座5场受益861人次、58人91人次个案工作、治疗小组4场148人次工作，开设社工课堂	
	质量	年内资助项目完成，达到宣传效果，实际受用人得到帮扶。跨年度项目与预期一致。	
	时效	均依立项需求按进度完成。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2017年财政拨付禁毒基金500万元，项目基本完成，余跨年度项目开展进度达预定目标。年内完成了大量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如承办“6.26”国际禁毒日主会场活动、开展大学生禁毒辩论赛、常态化禁毒宣传等等，由于禁毒宣传教育成效明显，我市户籍新增吸毒人员的占比数，已连续两年下降，禁毒预防教育工作的成效明显。而除预防以外，对于戒毒人员采取帮扶举措，派驻专业社工进戒毒所给戒毒学员做心理辅导、心理矫治工作，与各镇街社区康复办公室无缝对接、关注、安置出所学员的就业，让出所戒毒学员尽快融入社会，不复吸，做了大量工作，为社会的安稳起到重要作用。	
	公共（社会）效益	全面推动我市禁毒宣传教育工作社会化，提高了全民参与禁毒斗争的意识和抵御毒品的能力，达到良好的社会宣传效果。对于戒毒人员采取帮扶举措，派驻专业社工进戒毒所开展心理辅导、矫治工作，与各镇街社区康复办公室无缝对接、关注、安置出所学员的就业，让出所戒毒学员尽快融入社会，不复吸，做了大量工作，为社会的安稳起到重要作用。	
	生态效益	无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满意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p>1、市财政拨付的禁毒基金是确保我市各项禁毒工作正常开展所需经费不可或缺部门。禁毒基金的到位，确保了禁毒宣传教育、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戒毒人员的帮教和回归就业安置、毒情调研等各项禁毒工作正常开展。上述禁毒工作的正常开展，有效提高全民参与禁毒斗争的意识和抵御毒品的能力，加速戒毒人员回归社会，遏制毒品违法犯罪行为，为维护社会稳定和建设“幸福珠海”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p> <p>2、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管好用好禁毒基金。完善禁毒公益项目立项审批程序，跟踪项目实施过程，是确保项目发挥效用的重要环节。基金会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基金会运营的行为指引》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市禁毒办和基金会对所有禁毒资助项目的具体预算和可行性报告进行审核论证，经理事会会议批准后准予实施，并在各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督，项目经费实行分期拨付，项目完成时进行检查验收和财务审计。</p> <p>3、禁毒社工是搞好基层禁毒工作的基础。禁毒社工通过自身的工作，对吸毒人员生活上予以关心，行为上予以矫治，加强对吸毒人员日常的监督管理，使他们巩固戒毒成果，彻底戒断毒瘾。2008年6月1日正式实施的《禁毒法》明确规定了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这一人性化的新举措为禁毒社工队伍建设搭建了工作平台和法律依据。市禁毒部门充分利用和发挥专职禁毒社工的作用，充实了基层禁毒力量，全面强化了基层禁毒各项工作，特别在毒情管理、戒毒帮教、宣传教育和社区戒毒（康复）试点工作等方面起到了明显的促进作用。</p>
	存在的问题分析	根据市人社局、市编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理顺珠海市社会管理协管员体制方案〉的通知》（珠人社〔2014〕253号）的相关要求，2015年始已与各区开展社工管理的移交工作，因多种因素，目前尚未完全完成移交。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尽快完成禁毒社工的移交工作。合理使用禁毒基金，为珠海禁毒事业提供更有力的保障。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6分
	评审人员（签名）：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8	年	4	月 28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珠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处
填报日期:	2018年5月15日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和追加预算						
项目类型	信息化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政政法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門或机构	珠海市公安局警务保障处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8年12月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年1月		至		2018年12月		
项目总投资额	338.66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338.66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280.29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80.29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280.29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280.29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我局负责承建的各类信息化建设任务及维护						
	2、项目具体内容						
	用于完成公安部或省公安厅临时部署的系统或任务建设工作, 以及我局各信息化系统临时发生的功能改造、配件更换等。						
	3、实施依据						
	根据公安业务需求实施。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大部分子项目已完成建设和验收, 个别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暂未实施验收。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100	0	0	0	0	0	100
	预算调整	100	0	0	0	0	0	100
	合计	200	0	0	0	0	0	200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280.29	0	0	0	0	0	280.29
	资金到位率(%)	82.76	0	0	0	0	0	82.76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280.29	0	0	0	0	0	280.29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11.37	根据合同按照系统开发费用75.8万元的15%收取年度服务费（预算执行及财务报账系统年度服务费）
2	9.75	根据合同支付前期开发费用9.75万元（总费用50%）（珠海公安政府采购系统）
3	2.55	根据合同支付信访投诉系统升级费用85%（信访投诉系统）
4	8.25	根据合同支付涉稳事件管理系统建设经费8.25万元（涉稳事件管理系统建设经费）
5	2.24	根据合同支付政治处2台立式触控一体机2.24万元（立式触控一体机）
6	2.7	根据合同支付政治处1台智能交互会议屏2.7万元（智能交互会议屏）
7	6.18	根据合同支付出入境移动警务一体机经费6.18万元（出入境移动警务一体机）

8	45	根据合同支付出入境数据安全交换设备经费45万元（出入境数据安全交换设备）
9	35.95	根据合同支付刑警大楼视频监控设备总价95%即35.95万元（更换刑警大楼视频监控设备）
10	4.2	根据合同支付反诈中心系统与110系统数据对接费用4.2万元（反诈中心系统与110系统数据对接费用）
11	1	根据合同支付DC-4700手机取证一体机一年（2018年）升级维护费用1万元（手机取证设备升级维护服务费）
12	2.31	为我局约700台警务通平板禁用WIFI功能（警务通平板禁用WIFI费用）
13	2.89	详见佐证资料的发票及销货清单（科信业务相关特种功能车辆光电交接箱）
14	36.46	因珠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原有型号网络交换机及配件已停产多年，相关配件已无法采购更换，同时，我局采取的是临时救急措施处理，故该分局公安网络仍存在很大隐患，极有可能再次发生重大网络故障。因此，我局组织建设该项目针对该分局公安网络进行升级改造。（分局公安网升级改造经费）
15	5.9	为保障我局公安网边界平台上警务通应用、电子公文交换、部门间共享平台等重要公安业务系统的可靠运行，急需采购并更换1台网络防火墙和1台机架式光电转换器。（更换公安网边界平台网络防火墙等设备）
16	5.36	根据合同支付珠海后方安保指挥部通信保障费用5.36万元（公安部驻珠海后方安保指挥部通信保障费用）
17	5	根据市信息化办的政府财政信息化项目验收规定，满足《珠海市公安局(科信支队)执法记录仪管理系统建设采购项目》验收需要，采购软硬件第三方测评一次，共计人民币5万元。（执法记录仪管理系统第三方测评经费）
18	2.75	2017年支付完毕（采购智能交互会议屏）
19	5.34	硬件部分：读写识别设备9台；辅助外设备11台；8口工业网络交换机1台；防水弱电箱2台、网线、配件耗材、售后服务等。 软件部分：涉案财物管理云；库内应用软件开发及实施；安卓移动端软件开发及实施。 （涉案财物管理系统二期建设款）
20	4.8	根据合同支付改造升级政务网站系统余下的50%即4.8万元，PC版网站页面美工设计、网站模板、网站站点构建、旧网站数据迁移、手机版网站等。（改造升级珠海市公安局政务网站系统经费）
合计	200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该预算项目经局党委会议研究通过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项目使用执行珠海市公安局科技项目管理办法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遵循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大部分项目已建设完成并验收通过，余3个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预计2018年完成建设并进行验收。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均有档案备查，由内部管理单位管理。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由公安部或省公安厅统一办理采购手续、通过政府采购平台办理采购手续
		工程招投标情况	按相关采购规定办理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年中追加项目预算100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拟报追加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申请追加2017年公安预算经费的函》（珠公函（2017）365号）给市财政局，按追加预算的审批流程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公安机关财务管理办法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属于科信办审核范围的信息化项目由市局科信办组织可行性论证，部分属于上级公安机关要求接入系统。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所有项目均遵循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按要求办理。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单位内部资源整合、信息共享，避免重复投入。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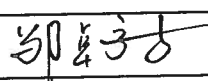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立足于科技强警的目标，向科技要警力，以期更好的完成各项公安工作。
	项目实际成效	达到或满足公安部或省公安厅下达的建设任务需求，改善我局部分系统功能。
产出情况	数量	一共20个子项目，均为科技信息化项目。
	质量	除3个项目仍处于建设中外，其余项目均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在实际工作中发挥作用。
	时效	所有子项目均在要求时限内完成建设内容。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无产生经济效益。
	公共（社会）效益	促进了公安工作的开展，提高了工作效率，与人民群众有关的业务满意度有提升。
	生态效益	无产生生态效益。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满意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无。
	存在的问题分析	无。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	加强与上级公安机关的沟通，进一步细化项目编制内容。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8分
	评审人员(签名):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5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民警集训费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警察训练支队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行政科
填报日期:	2018-5-10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民警集训费				
项目属性	以前年度延续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大额专项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财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部門或机构	行财科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01-01	至		2017-12-31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01-01	至		2017-12-31	
项目总投资额	385	万元,其中市财政拨款	38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385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385	万元,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385	万元,其中市财政资金	385	万元,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包括:1、项目用途;2、项目具体内容;3、实施依据;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我单位是全局民警入警训练、晋升训练、专业训练、发展训练的主办单位,目前我局现有干警5400余人,2015年承担训练任务达2600人次,2016年训练任务已超5700人次,2017年我支队按市局要求完成训练任务6408人次。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和全年培训任务量,需要经费约385万元,主要用于上述培训的日常经费开支。				
	2、项目具体内容				
	民警集训费主要包括:训练场馆维护费(包括3个常规靶场、4个模拟警情训练系统、1个战术训练场、1个室外长枪训练场、1个综合馆、4间电教室、1间电脑培训室)、训练生活保障设施及设备维护费、外聘教官课酬、课程研发及教官外出进修培训费、短期合同工工资及社保等开支、干警发展培训费、教材资料费、武器警械训练耗材费、学员宿舍用品洗涤费、轮值轮训伙食补贴及其他日常教学办公费用等支出。				
	3、实施依据				
	根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训练条令》、《广东省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训练实施办法》等。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2017年,警察训练支队紧扣公安实战与新时期队伍建设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市公安局党委“夯实基础、提升能力”主基调工作要求,主动作为,开足马力,扎实推进警务训练工作转型升级。年内,共举办各类训练班38期,训练民警6408人次,其中:入警训练252人、晋升训练210人、专业训练786人、发展训练5160人。在举办的各类训练班中,始终坚持把政治学习教育放在首要位置,把一线警务实战作为训练的核心内容,重点加强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学习,开设了一线接处警工作、警务技能战术、警情演练等实战训练课程,通过训练,参训民警政治素养得到明显提升,民警职业理念责任得到显著增强,警务实战综合能力得到持续提高,为全市公安工作、队伍建设提供了有力的素质保障与智力支持,得到了省公安厅、市局党委的充分肯定。截止2017年底,项目100%完成且验收合格。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385	0	0	0	0	0	385
	预算调整	0	0	0	0	0	0	0
	合计	385	0	0	0	0	0	385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385	0	0	0	0	0	385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385	0	0	0	0	0	385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10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59.25	训练场地维护费用。依据《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与商家签订的合同等。
2	83.65	支队内培训设施设备的购置、维修、维护费用。依据《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与商家签订的合同等。
3	31.85	聘请专业授课人员课酬费用、课程研发及教官外出进修培训费。依据珠财【2016】107号《市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珠公【102】号《珠海市公安局兼职教官管理办法（试行）》、《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等。
4	79.62	21名短期合同制员工的工资及社保费用。依据《珠海市短期合同工的管理规定》、《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等。
5	2.89	培训教材资料费。依据《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与商家签订的合同等。

6	20.44	武器警械训练耗材费。依据《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与商家签订的合同等。
7	8.63	学员宿舍用品洗涤支出。依据《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与商家签订的合同等。
8	16.84	其他日常教学办公费用支出，包括学员上网专线费用、校区内的宣传栏及标牌等用具的制作等。依据《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与商家签订的合同等。
9	81.83	参训人员24小时备勤伙食补助费用。按每人每天11元计，新警和军转干不少于180天/人，一般培训班不少15天/人，年培训人数6408人，实际支出伙食补助81.83万元。依据珠海政治处《关于统一规范我局民警参加各类训练伙食补助标准的请示》、《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
合计	385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经支队党委研究通过，报市局审批同意该项目实施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训练条令》、《广东省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训练实施办法》等。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严格按照财局、市局有关文件和本单位制定的财务制度规定执行。购买物品及服务支出先由领导审批，达到政府采购标准再上政府采购网审批，批准后方可购买，没有达到标准，必须按规定刷公务卡、转账，合同工工资社保等均按我局人事部门批示定员定岗定级，通过银行代发形式支出。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通过民警集训费的投入，提高了培训基地硬件设施的配备标准，保障了培训工作的日常经费开支，保证培训的顺利开展。所有经费均按培训进度进行开支，截止2017年底，项目执行率达到100%。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本单位档案管理制度保管相关资料，报账会计凭证、工程及项目合同及时归档，专人保管，严格遵守档案安全保密制度，做好档案防流失工作。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政府采购
		工程招标投标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工程招标投标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本项目无调整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本项目无调整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按照市局及支队有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	

财务管理	项目投资 成本控制 措施	项目是否 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 性论证情 况	1. 将按照珠海市公安局行政管理规定，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保证将专项经费落实专款专用。2. 严格遵守国家财经法规，各项经费开支厉行节约，提高预算支出的合理性，并保障项目支出进度。
		市场询价 或竞价情 况	根据单位内部制度文件规定，本着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相互监督的原则，对项目内的工程、物品采购进行合理的询价并议价，在确定相关规格、质量和技术要求的基础上，重点对价格进行考察，选择最优供应商。
		资源综合 利用情况	遵循节能高效的原则，综合利用现有场地、器械、装备、人力等资源，各科队间合理协调，尽量保证资源分配达到最优，从而提升培训效能，节约培训成本。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 概述	公共（社 会）效益	依据《公安机关人民警察训练条令》，全面加强我局公安教育训练工作，着力打造“铸忠诚警魂、造为民警队”培训基地，切实提高民警的业务能力和理论水平，切实提高民警的警务技能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为新时期珠海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撑。通过培训，强化民警职业理念和责任，提高民警执法能力和业务技能，使民警胜任新时期公安工作，为珠海创造良好地社会治安环境。
	项目实际 成效	在举办的各类训练班中，始终坚持把政治学习教育放在首要位置，把一线警务实战作为训练的核心内容，重点加强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学习，开设了一线接处警工作、警务技能战术、警情演练等实战训练课程，通过训练，参训民警政治素养得到明显提升，民警职业理念责任得到显著增强，警务实战综合能力得到持续提高，为全市公安工作、队伍建设提供了有力的素质保障与智力支持，得到了省公安厅、市局党委的充分肯定。
产出情况	数量	2017年共举办各类训练班38期，训练民警6408人次，其中：入警训练252人、晋升训练210人、专业训练786人、发展训练5160人。
	质量	1、市公安机关基层一线单位民警实战必训参训率达100%； 2、干警培训合格率100%； 3、干警对培训满意度100%。
	时效	2017年1月-12月全年开展干警培训工作，保质保量完成珠海市公安局下达的培训任务。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
	公共（社 会）效益	1、通过训练，提高公安队伍的整体素质和执法水平，增强履职能力，打造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勇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公安队伍； 2、“轮训轮值、战训合一”训练模式有利于促进大教育大培训工作体系，完善警务工作机制，对提高公安队伍的协同作战、快速反应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3、坚持实战必训减少了理论学习，强化实践操作和执行能力的训练，提高民警正确理解和运用法律政策、落实上级部署要求、优质高效完成工作任务的水平。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干警对培训满意度100%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年初做好了经费使用计划，按培训进度按时支出经费，保障了民警集训费的执行率。
	存在的问题分析	项目支出分类不够细化，不利于把控明细项目支出的限额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1、严格按培训进度使用该项经费，在保障正常培训开支外，力争以少的支出完成更多的培训任务。2、对民警集训费进行细分，单位年初对明细项目作出预算，此后每月跟踪项目支出情况，及时调整预算，把控不必要开支。3、由于建校时间较长，设施设备维护费用逐年增大；随着公安改革的落地，警员套改的实施，民警培训量剧增；同时，2018年按市政府相关规定，辅警将纳入规范管理，预计培训人数将翻倍，导致此项经费紧张，建议加大民警集训费的投入。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98	评审人员 签字：	分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0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

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评价类型: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评价项目名称:	建设战术场训练指挥管理系统
项目(用款)单位:	珠海市公安局警察训练支队
单位内部管理部门:	行政科
填报日期:	2018-5-10

珠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制

填写说明

一、项目（用款）单位在填写本自评表时，须对本表所涉及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二、本表格在电脑录入保存，内容较多时，各栏空格可自动伸展。

三、在填写过程中，自评表第四至第六专栏应按照固定的内容格式，参考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的指标说明，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填写说明。

四、鉴于不需要另行提供文字自评报告材料，为确保市财政局组织的评审专家能够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中肯的评价，专栏填写的情况务必清晰、具体，以免影响单位项目的评价结果。

五、对于自评表第一、第二专栏，无法填列的指标须以“-”或“无”填满，不得留空。

六、所附文件、制度、会议纪要、验收报告或财务核算资料等资料均要求制作成pdf、F格式文件，作为佐证依据一并提交。

七、项目的绩效自评由项目负责单位自行组织评审小组评价。评审小组成员须在评审结论上签名。

八、本自评表及佐证材料请以电子版提交。请以“xx单位xxxx项目绩效自评材料”作为总文件夹上传。其中，佐证材料应进行分类，根据“2017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管理自评指标体系”三级指标中的具体名称顺序建立子文件夹，以便佐证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战术场训练指挥管理系统					
项目属性	2017年新增项目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项目类型	设备配置类					
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行财科					
单位内部项目管理 部门或机构	行政科					
项目计划起止时间	2017-1-1		至		2017-12-31	
项目实际起止时间	2017-1-1		至		2017-12-31	
项目总投资额	132	万元, 其中市财政拨款	132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比重为	100	%
实际到位资金	125.57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125.57	万元, 占实际到位资金的比重为	100	%
实际支付资金	125.57	万元, 其中市财政资金	125.57	万元, 占实际支付资金的比重为	100	%
项目概况 (包括: 1、项目用途; 2、项目具体内容; 3、实施依据;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1、项目用途					
	<p>根据市局2017年度工作目标“夯实基础, 提升能力”, 提高全局民警的枪械技能, 更加贴近实战, 满足民警的射击训练, 配合速射靶标, 模拟掩体, 制定任务, 进一步拓展训练科目, 把射击训练过程与日常技能训练相结合, 使训练更紧贴实战, 使民警具备更高层次的执法、控制、射击、自生存能力, 提高参训人员的临战意识, 提升广大民警的警务技战术能力。</p>					
	2、项目具体内容					
	<p>1 遥控器 2 套 2 电脑控制系统 2 套 3 侧转、起倒、摇摆等战术靶机 (24+2, 有两台为机器人平台用) 26 套 4 横向运动平台 1 套 5 机器人运动平台 2 套</p>					
	3、实施依据					
	依据《珠海市公安局财务管理规定》及本单位财务制度实施					
4、项目完成及验收情况						
项目已完成并通过验收						

二、本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

		市财政	其他资金（万元）					合计
		资金（万元）	上级补助资金	各区安排资金	银行贷款	单位自筹	其他	（万元）
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	0	0	0	0	0	0	0
	年初预算	132	0	0	0	0	0	132
	预算调整	-6.43	0	0	0	0	0	-6.43
	合计	125.57	0	0	0	0	0	125.57
实际到位	到位金额	125.57	0	0	0	0	0	125.57
	资金到位率（%）	100	0	0	0	0	0	100
实际支出	支出金额	125.57	0	0	0	0	0	125.57
	支出实现率（%）	100	0	0	0	0	0	100
本年度结余		0	0	0	0	0	0	0

注：本年度结余 = 上年结转 + 本年度实际到位金额 - 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支出实现率 =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金额×100%

三、本年度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序号	金额（万元）	支出内容（需明确具体支出内容、单价、数量、支出依据等）
1	11	机器人运动平台 2 套（单价55000元）
2	31	电脑控制系统 2 套（单价155000元）
3	67.6	侧转、起倒、摇摆等战术靶机（24+2，有两台为机器人平台用）26 套（单价26000元）
4	15.97	横向运动平台 1 套
合计	125.57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过程管理	项目管理	集体研究决策情况	经支队党委研究通过，报市局审批同意该项目实施
		制定管理制度情况	未专门制定管理制度
		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情况	未专门制定管理制度
		项目完成验收情况	项目已完成并通过验收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本单位档案管理制度保管相关资料，报账会计凭证、工程及项目合同及时归档，专人保管，严格遵守档案安全保密制度，做好档案防流失工作。
	程序合法性、合理性	政府采购情况	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采购
		工程招标投标情况	公开招标
		信息公开情况	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市财政局门户网站及本单位主管部门门户网站上同时向社会公开预算信息，在珠海市政府采购网公开招标。
	项目调整情况及报批文件	项目实施过程的调整情况、调整内容	项目名称调整为“靶机升级改造”，项目经费用于靶机改造；年中调减项目预算6.43万元。
		调整报批手续情况	由项目用款单位报变更项目预算的公文《关于变更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的函》（珠公函〔2017〕595号）给市财政局，按预算变更的审批流程办理。
财务管理	内部财务管理	单位内部监管制约措施	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按照市局及支队有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执行
	项目投资成本控制措施	项目是否超预算	否
		组织可行性论证情况	无
		市场询价或竞价情况	本着实事求是、公开透明、相互监督的原则，对项目内的设备采购进行合理的询价并议价
		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遵循节能高效的原则，综合利用现有资源，尽量保证资源利用最优

五、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项目总体目标概述	立项预期目标、效果	训练范围普及到每一位民警，提高民警的应用射击能力和反恐实战能力，确保民警在警务工作中合法使用武器，在反恐实战中更有效得使用武器制止恐怖行为。	
	项目实际成效	达到预期目标，得到培训民警的好评，提升了枪械训练的效率和质量	
产出情况	数量	1 遥控器 2 套 2 电脑控制系统 2 套 3 侧转、起倒、摇摆等战术靶机（24+2，有两台为机器人平台用）26 套 4 横向运动平台 1 套 5 机器人运动平台 2 套	
	质量	项目100%完成验收	
	时效	2017年年底完成设备安装及验收	
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经济效益	
	公共（社会）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公共效益	
	生态效益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	
满意度情况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到投诉情况	无
		调查满意度	无

六、项目实施的累进性影响

累进性影响	取得的经验分析	从静态靶标射击到动态靶标射击转变，提高了民警的基础射击技能和反恐实战能力，增强了民警枪械技能水平，提高了警务射击训练的效率和质量，更好得开展符合实战的枪械技能训练，进一步推进了民警使用武器的合法化、规范化、专业化。	
	存在的问题分析	使用上维护保养不能很好的跟进，出现故障后维护时间长，没有简易维修指南，缺少对使用单位管理员的维护能力培训。	
	下一步的改进思路和资源优化整合建议	增加项目的维护运作经费，培训管理员对设备的维修保养能力。	

七、项目(用款)单位的自评结论

对项目的补充说明	无		
单位组织的评审小组自评得分	100	评审人员(签名)	分
自评等级	优	项目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2018 年 5 月 10 日		

注：对项目的补充说明即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包括影响项目实施的环境变化情况（政策因素和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等。